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2010 年報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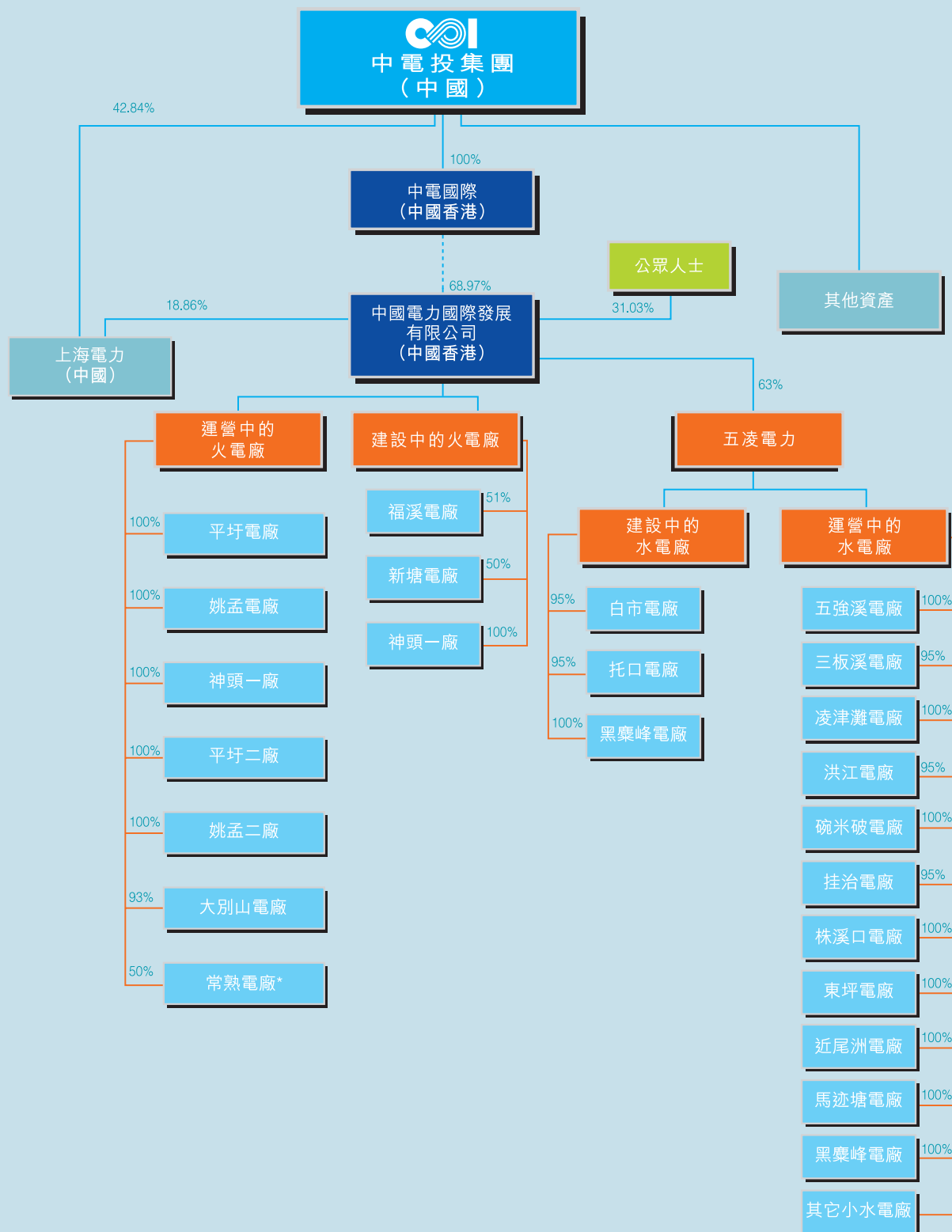
二零一零年財務概要	02
集團構架	03
公司簡介	04
公司資料	06
二零一零年大事記	07
致股東的信函	0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0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16
企業管治報告	026
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	036
投資者關係	040
投資者問答	041
董事局報告	0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070
綜合收益表	072
綜合全面收益表	073
綜合資產負債表	074
資產負債表	0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0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081
賬目附註	083
五年財務及經營概要	180
技術詞彙及釋義	181
對投資者有用的資料	184

二零一零年財務概要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	
基本	0.13
攤薄	0.13
收入	14,436,659,000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666,892,000
股東權益	12,238,499,000
資產總額	56,790,357,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365,000
借貸總額	38,069,993,000
總發電量(兆瓦時)	48,558,685*
售電量(兆瓦時)	46,002,897*

* 不包括聯營公司



*聯營電廠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電力」）是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五家最大的發電集團之一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中電投集團」）的旗艦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80。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開發、建設、擁有、經營和管理大型發電廠。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擁有及經營的發電廠有：平圩電廠（100%所有權）、平圩二廠（100%所有權）、姚孟電廠（100%所有權）、姚孟二廠（100%所有權）、神頭一廠（100%所有權）、大別山電廠（93%所有權）及聯營公司－常熟電廠（50%所有權），總裝機容量為8,350兆瓦，其中本公司應佔權益容量為7,615兆瓦。

本公司亦擁有五凌電力63%的股權，五凌電力是中國領先的水電開發公司之一，五凌電力是湖南省最大的水電公司，總裝機容量為4,686兆瓦，其中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2,680兆瓦。

本公司參股的公司包括：上海電力（18.86%所有權）。上海電力是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發電公司，本公司為其第二大股東，僅次於中電投集團。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電力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6,842兆瓦，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1,290兆瓦。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計權益裝機容量11,585兆瓦，其中水電權益裝機容量為2,528兆瓦，佔全部權益裝機容量的21.82%，是水電裝機容量比例最高的中國海外上市發電公司。

本公司亦代表中電國際管理兩間發電廠，分別是清河電廠（1,000兆瓦）和蕪湖兆達電廠（250兆瓦），總計委託管理容量為1,250兆瓦。

本公司正在建設中的火電項目有：福溪電廠（2×600MW）；新塘電廠（2×300MW）；神頭一廠「上大壓小」2×600MW工程已獲得國家發改委核准正式開工建設。以上新項目總裝機容量為3,000兆瓦。

本公司正在建設中的水電項目包括白市電廠（3×140MW）、托口電廠（4×200MW+2×15MW）和黑麋峰電廠（2×300MW），總裝機容量為1,850兆瓦。

本公司的母公司－中電投集團

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權由中電投集團擁有，其為根據二零零二年中國電力行業重組而創立的五家最大的發電集團之一。中電投集團的發電廠遍及全國28個省、市和自治區，可控裝機容量約70吉瓦。

公司資料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小琳
執行董事兼總裁：	柳光池
非執行董事：	高光夫 關綺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 李方 徐耀華
公司秘書：	張小蘭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層6301室
總部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層6301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鋪
公司網站：	www.chinapower.hk
股份代號：	2380

上半年公司大事回顧

- 一月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零九年全年總發電量為37,195,711兆瓦時，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2.3%。
- 四月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零九年全年業績，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19,008,000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增加利潤約人民幣1,208,269,000元。
-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總發電量為10,631,690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23.7%。
- 六月 中國電力在香港召開股東周年大會。

下半年公司大事回顧

- 七月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總發電量為23,862,236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42.62%。
- 八月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72,986,000元，較去年同期的利潤增加約人民幣125,268,000元。
- 十月 中國電力公佈二零一零年前三季度總發電量為36,897,032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42.85%。
- 十二月 中國電力在香港成功發行人民幣債券，額度為8億元人民幣，期限5年，票面年利率鎖定3.2%。
- 中國電力與貴州永城煤電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貴州黔西南州工業投資有限公司訂立二份合同，協議將合資成立兩家中外合資公司—地瓜坡煤業和普安電力，開拓西南地區煤電聯營業務。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零年是中國電力完成戰略轉型的一年，本年度中，中國電力「水火互濟」的戰略優勢開始顯現，既增強了公司盈利能力，又進一步確立了清潔發電的資本市場形象。公司電源結構的科學合理，有效改善了單一火電業務的盈利，也在不利於火電經營的市場環境下開闢了新的發展途徑。二零一零年，通過公司全體員工的努力，公司業績穩步提升，履行了「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發展承擔責任」的承諾。

在此，我謹代表中國電力董事局與全體員工，向一直關心、支持中國電力的列位股東致以最真誠的感謝！



二零一零年工作回顧

二零一零年，機遇和挑戰並存，希望與困難同在。這一年，中國經濟保持了持續快速發展的良好態勢，全年GDP增速達10.30%，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14.56%，用電市場得到了進一步恢復。另一方面，國內經濟環境也存在一定風險，通貨膨脹的壓力不斷增加，煤價高漲趨勢依舊，發電市場的競爭日趨激烈，中國電力的經營發展經受了多重挑戰。為適應市場環境的變化，中國電力持續加快結構調整，著力提升自身在資產運營、項目建設、成本控制、節能減排等方面的經營業績。

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通過調整資產結構、提升電量電價、儲備優質項目、降低火電單位燃料成本以及加大節能減排力度等措施，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績。公司全年實現權益淨利潤666,892,000元人民幣，其中水電業務利潤為376,027,000元人民幣，佔總利潤的56.37%。公司火電單位燃料成本為235.72元／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上升10.26%，低於公司年初的預期，較好地控制住了燃料成本的上漲。公司平均供電煤耗324.51克／千瓦時，較上一年度下降5.34克／千瓦時。

水電效益凸顯，圓滿完成戰略轉型。二零一零年是中國電力完成收購五凌電力資產的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水電資產對本集團整體盈利貢獻十分突出，「水火互濟」整體戰略布局初步形成，扭轉了完全依靠單一火電貢獻利潤的局面，在煤價高位運行的市場環境下，形成了香港資本市場中的一個亮點。

提升電量，提高售電單價。通過電量結構調整和電量增發，增強盈利能力。全年煤電基本電比例達90%，同比上升11個百分點；全年總售電量46,002,897兆瓦時，同比增加32.52%。二零一零年，雖然未啟動煤電聯動機制，但本集團水電、火電的平均售電單價均有所提高，其中，火電的售電單價為人民幣328.25元／兆瓦時，水電的售電單價為人民幣258.71元／兆瓦時。

儲備優質項目。公司下屬平圩三期工程2台1000兆瓦燃煤機組被列入國家「皖江規劃」，並作為第二輪「皖電東送」電源項目，向國家發改委上報了「路條」申請；常熟1台1000兆瓦機組擴建項目，前期工作積極推進；神頭「上大壓小」二期2台1000兆瓦火電機組，已經進入可行性研究階段；水電方面，五凌電力在四川、湖南取得了189兆瓦水電項目開發權，在新疆取得了200兆瓦水電項目的開發權。

有效控制單位燃料成本。本集團為應對煤價持續攀升的不利形勢，公司竭力從燃料採購、運輸、儲備、配煤以及機組能耗等多方面控制燃料成本。二零一零年，公司單位燃料成本為人民幣235.72元／兆瓦時，同比增幅10.26%，低於年初的預期。

重視火電機組的節能減排。本集團通過對機組的技術改造等手段，使機組污染物排放總量和排放績效逐年降低。二零一零年，火電機組脫硫效率達到93.93%，達到國家和地方政府環境保護法律法規要求。實施科學的節能降耗措施，減少二氧化碳排放37.8萬噸。

二零一一年行業展望

二零一一年，預計國內經濟形勢繼續保持平穩發展，電力行業市場需求總體繁榮。全年用電量預計為4.7萬億千瓦時左右，同比增速為12%左右，發電設備利用小時為4,650小時左右。另一方面，國內電力市場競爭將更加複雜，燃料市場變化與電價調整會受不明朗因素影響。中國電力仍要持續強化內部管理，推進「靜水深流」企業文化，提升經營業績。

二零一一年工作重點

二零一一年是中國電力中期發展規劃的開篇之年，本集團將會協調推進各項工作，優化發展模式。

進一步優化電源結構。抓住國家「十二五」開局之年的新發展機遇，以佔據優勢區域為策略，重點開發負荷中心、資源富集區域優質大容量火電項目；全力做好核准項目的建設工程管理，確保機組順利投產；以五凌電力為平臺，通過並購、新建多種手段並舉，加快發展清潔能源。

全面強化公司管理。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安全生產基礎管理，提升生產運營管理水平；加大煤電聯營戰略合作，推動燃料的精細管理，最大程度控制燃料成本漲幅。繼續優化電量結構，提升單位電量效益。加強對各種電價政策及水電電價的研究，推動電價執行到位。合理安排融資進度和規模，有效降低資金成本。

保證節能減排措施的落實。制定公司所屬300兆瓦以上火電機組能效提升規劃，加強系統優化和綜合對標管理；及時跟蹤國家環保政策調整，適時開展火電機組脫硝和除塵改造。

繼續推進「靜水深流」企業文化建設。本集團將以強化「責任、誠信、智慧、價值」的核心價值觀為中心，進一步提升員工認同感、凝聚力，激發全體員工的積極性和主動性，在價值創造方面的協作共進。

面對新的機遇與挑戰，我們堅信，二零一一年，中國電力在列位股東的關注和支持下，在優秀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的努力下，會有更好的發展，創造更多的價值！

董事局主席

李小琳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局主席

李小琳，生於一九六一年，現擔任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等職位。李女士為高級工程師，擁有清華大學電力系統及自動化專業工學碩士學位，並曾是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學院的訪問學者。李女士現任中電投集團副總經理、中電國際董事長、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及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曾擔任國家電力部國際司經貿處處長、國家能源局國際司經貿處副處長等職。



執行董事

柳光池，生於一九五四年，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等職位。柳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上海理工大學動力工程專業碩士學位。柳先生現任中電國際董事、總經理，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並曾擔任上海外高橋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電投集團公司安全監督與生產部副經理以及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等職。



非執行董事

高光夫，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高先生為高級會計師，擁有中南財經大學研究生學歷，並曾是法國國家科研中心能源經濟與政策研究所的訪問學者。高先生現任中電投集團財務與產權管理部主任、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董事、中電國際董事，並曾擔任國家電力公司財務與產權管理部副主任、國家電力部經濟調節司價格處副處長等職。



關綺鴻，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關先生為高級經濟師、高級審計師，擁有華中工學院工學學士學位、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以及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關先生現任中電投集團資本市場與股權管理部主任、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董事、中電國際董事，並曾擔任國家國有資產管理局資產評估中心處長、中國資產評估協會副秘書長、國家電力公司財務與產權管理部主任助理及深圳國電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經濟師等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生於一九四九年，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鄭先生現任多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華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恆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恆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1616集團有限公司。鄭先生曾於過去三年間擔任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鄭先生在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任合夥人，並由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香港聯交所理事。鄭先生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為英格蘭及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李方，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擁有北京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李先生現任綿世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先生在企業管理和投融資方面具有廣泛經驗。他曾任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曾在美國達維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



徐耀華，生於一九四九年，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徐先生擁有美國田納西州大學工業工程理學學士學位、工業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修畢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研究院政府高級經理管理學課程。徐先生現任香港華高和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主席，並是多間香港上市、美國及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ATA Inc、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徐先生對香港上市公司有關的業務具有豐富經驗。他曾擔任香港聯交所執行總監及行政總裁，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營運總裁。他亦曾任香港勵晶太平洋集團行政總裁以及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王志穎，生於一九五七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東北電力學院電力系統及繼電保護專業工學學士學位。王先生現任中電國際副總經理。並曾擔任中電國際部門總經理、副總工程師及總工程師，國家電力工業部生產協調司和綜合計劃司副處長等職。



趙亞洲，生於一九五九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趙先生為高級會計師，曾修讀哈爾濱工業大學技術經濟學研究生班，並修畢國家會計學院的國家電力公司大企業總會計師培訓課程。趙先生現任中電國際副總經理，並曾擔任中電國際副總會計師兼財務部總經理、財務總監以及黑龍江省電力工業局財務部主任等職。



趙新炎，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趙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重慶大學材料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現任中電國際副總經理及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趙先生曾任中電國際總經理助理，並曾於中電國際多個部門擔任總經理職務。



王子超，生於一九七零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華北電力大學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專業工學碩士學位，並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現任中電國際副總經理，五凌電力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電投湖南分公司副總經理，並曾於本公司多個部門擔任總經理及中電國際總經理助理等職。



谷曉東，生於一九五六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谷先生為高級政工師，擁有遼寧省委黨校碩士學位。谷先生現任中電國際紀檢組組長、工會主席，並曾擔任國家電網公司東北公司人力資源部人事處處長、人事與董事管理部副主任，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人事勞動部幹部人事高級主管，中電投湖南分公司紀檢組長、工委主任，五凌電力有限公司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等職。



程伯儒，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西安交通大學計算機專業學士學位。程先生現任中電國際副總經理，並曾擔任中電國際工程部總經理、安徽淮南平圩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等職務。



徐立紅，生於一九六六年，現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徐女士為高級會計師，畢業於長沙電力學院財經系，擁有東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現任中電國際董事、財務總監及上海電力董事。徐女士曾任華中電業管理局及國家電力公司財務部主任科員，國家經貿委電力司經濟運營處副處長，中電國際副總會計師等職並曾在本公司多個部門擔任總經理職務。



王盛榮，生於一九六二年，現擔任本公司行政總監兼辦公室主任。王先生擁有空軍工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他現任中電國際行政總監兼辦公室主任。王先生曾為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軍官（空軍大校軍銜）及神華（北京）遙感勘察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等職。



徐薇，生於一九七三年，現擔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徐女士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並擁有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徐女士現任中電國際總法律顧問、董事會秘書，並曾擔任北京漢華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及執業律師。



李斌，生於一九六五年，現擔任本公司企業文化總監。李先生為高級經濟師，擁有安徽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學士學位、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並擁有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及法國巴黎HEC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李先生現任中電國際、本公司企業文化部主任、監察部主任，並曾任中電國際辦公室副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等職。



公司秘書

張小蘭，現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張女士是一位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她擁有澳洲昆士蘭省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和公司行政管理深造文憑。張女士亦曾擔任另一香港上市集團的公司秘書及集團財務總監，對公司管治、企業融資及收購合併等工作有豐富經驗。

二零一零年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中國經濟持續向好，電力需求保持較快增長，全年全社會用電量4.19萬億千瓦時，較上年增長14.56%。經濟的快速增長導致煤炭需求大增，煤價亦開始恢復性上漲。

二零一零年是五凌電力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五凌電力目前主要於湖南及貴州從事水電的開發、生產及供應，水電受國家政策鼓勵，競爭優勢明顯，盈利能力較強，具有高增長前景。借助水電資產的加入，本集團資產結構得到優化，有效分散火電風險，減輕火力發電燃料成本不斷上漲的壓力，形成更為平衡及有利的燃料組合，由此本集團錄得強勁的售電量及盈利增長，盈利能力與二零零九年相比出現較大改善，五凌電力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的業績貢獻，實現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91,117,000元，佔本集團淨利潤68.24%，充分發揮了本集團「水火互濟」的戰略優勢，實現了與同業公司的差異化經營。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436,659,000元，同比增加約32.00%，本集團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66,892,000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47,884,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3元。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866,255,000元，同比增加約為人民幣314,645,000元，其中，水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91,117,000元；火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75,138,000元，利潤貢獻比為2.15比1，水電盈利優勢和穩定性明顯，火電實現整體盈利。



與二零零九年相比，淨利潤增加主要原因是：

- 二零一零年，是五凌電力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 591,117,000元；
-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的火電電價調整效果在今年全年度顯現，並受益於電價結構的影響，平均火電電價同比上升3.66%，為本集團增利約人民幣 408,227,000元；
- 二零一零年，火電售電量穩步增長，火電售電量同比增加1,825,719兆瓦時，為本集團增利約人民幣 187,808,000元。

裝機容量

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計權益裝機容量為11,585兆瓦，其中：水電權益裝機容量為2,528兆瓦，佔公司總權益容量的比例約 21.82%，成為水電比例最高、最為清潔的海外上市中國獨立發電商。

售電量及售電價格

二零一零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10.30%，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14.56%，帶動發電量同比增長約13.30%。本集團利用電力需求恢復機會，火電平均利用小時達到5,329小時，較二零零九年增加256小時，水電克服一季度旱災情況，全年利用小時達到3,190小時。受合併五凌電力及電力需求回升影響，二零一零年，我們的火電和水電售電量分別為35,181,309兆瓦時及10,821,588兆瓦時，合共為46,002,897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的34,714,399兆瓦時增加32.52%。

售電價格方面，本集團火電平均結算電價比上年提高人民幣11.60元／兆瓦時，為人民幣328.25元／兆瓦時，本集團的水電平均結算電價為人民幣258.71元／兆瓦時。

煤炭市場

雖然煤炭市場化的步伐加快，煤價繼續上漲，火力發電成本增加。但在控制燃料成本方面，本集團能耗管理逐步規範化，加大效能管理力度，效能改造、檢修維護和運行調整收到了實效，實現了供電煤耗同比下降5.34克／千瓦時，減少了煤價上升所帶來的成本壓力。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以每股人民幣4.26元收購上海電力（滬市A股）390,876,250股股份。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七日，上海電力以資本儲備轉增股本，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2股，本集團獲轉增股份78,175,250股，使本集團持有的股份總數增加到469,051,500股，持股比例不變，為21.92%。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出售上海電力股份65,585,707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每股人民幣4.49元，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29,792,000元，持股比例由21.92%下降至18.86%。

本集團對上海電力的股權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核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股權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605,794,000元。

新建電廠

二零一一年一月，神頭一廠“上大壓小”2×600MW工程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正式開工建設。此外，本集團建設中的火電項目亦包括福溪電廠、新塘電廠，合計總裝機容量為3,000兆瓦，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1,872兆瓦；建設中的水電項目包括白市電廠、托口電廠和黑麋峰電廠，總裝機容量為1,850兆瓦，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1,126兆瓦。目前，項目建設進展順利。



環保節能

本集團在發展上注重低碳、環保和節能，在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成功收購五凌電力，引進水力發電清潔能源，進一步加大了環境保護力度。

本集團所有火電機組均安裝了脫硫設施並正常投入運行，脫硫效率達到93.93%，污染物排放量大幅降低，有利於環境保護工作。本集團持續改善能耗指標，平均供電煤耗同比降低 5.34克／千瓦時。

二零一零年經營業績

營業額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436,659,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10,936,508,000元增加32.00%。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經營收入。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度收購五凌電力後，本集團現時的分部報告識別為「生產及銷售火電」及「生產及銷售水電」。

經營成本

本集團經營成本主要包括燃料成本、維修和維護、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消耗品及其它成本費用。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約為人民幣12,193,11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9,771,785,000元增加24.7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折舊成本。

燃料成本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經營成本。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燃料成本約為人民幣8,292,780,000元，佔經營成本總額68.01%，較同比的約人民幣7,130,796,000元增加16.30%。單位燃料成本約為每兆瓦時人民幣235.72元，較同比的約每兆瓦時人民幣213.78元上漲10.26%。

經營利潤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約為人民幣2,562,596,000元，較同比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1,120,207,000元增加128.76%。

財務費用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1,514,064,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703,628,000元增加115.18%。由於合併五凌電力貸款額增加，導致財務費用有所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二零一零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約為人民幣112,32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127,986,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5,659,000元。主要是聯營公司- 湖南華潤電力鯉魚江有限公司及常熟電廠因燃料成本增加，利潤下降。

稅項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約為人民幣380,22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22,47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57,751,000元。稅項開支增加主要原因是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稅項支出。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火電廠中，平圩電廠、姚孟電廠、常熟電廠和神頭一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已過。但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條例，作為從事能源、運輸或基建行業的外資企業均可擁有稅率優惠，故上述火電廠全年執行22%的所得稅稅率；平圩二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一年結束；而姚孟二廠以及大別山電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二年結束。本集團的水電廠，全年執行25%的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66,892,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519,00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7,884,000元，其中五凌電力約佔人民幣376,027,000元，佔公司股東應佔利潤56.37%。

每股盈利及末期股息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13元和0.13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局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5元（等於港幣0.0535元）（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5元（等於港幣0.0511元）），合共約人民幣229,81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29,818,000元）。

依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除非外商投資企業之海外投資者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向其於海外企業股東宣派股息便需繳納10%之代扣所得稅。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了有關中國居民企業認定的正式通知並對執行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代扣所得稅提供了指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國家稅務總局判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本公司之中國境內子公司向本公司分配股利並未預提所得稅，且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對其中國境內子公司產生的累計尚未分配利潤也未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付股息時，對於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記錄日期」，即最後截止過戶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管理人、企業代理人、受託人（如證券公司和銀行）以及所有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的其他實體或組織），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零年建議末期股息；對於在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二零一零年建議末期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 977,365,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0,816,000元）；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銀行貸款、項目融資、企業債券及利息等。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775,27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21,655,000元），流動比率為0.31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3倍）。

債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38,069,99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172,500,000元）。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和其它借款主要是以人民幣、美元及日圓計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7,589,427	15,992,186
無抵押銀行貸款	13,148,715	12,451,370
本公司發行的債券	800,000	—
五凌電力發行的債券	993,239	992,506
集團公司授予的借貸	5,203,411	4,344,111
其他貸款	335,201	392,327
	38,069,993	34,172,500

上述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097,101	6,236,95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249,636	1,879,36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9,225,703	4,919,148
超過五年	17,497,553	21,137,029
	38,069,993	34,172,500

在以上銀行和其它借款中，包括約人民幣11,256,564,000(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622,164,000)為定息借貸，而餘下銀行借貸，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有關規例調整，按介乎 3.93% 至 6.40% (二零零九年：3.00% 至 7.47%) 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公司發行香港人民幣債券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按年利率3.20%計息，為期五年。

本集團所欠債務將會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與資本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分別約為311.07%及274.73%。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5,207,703,000元，主要用於新機組的工程建設和存量機組的技術改造。資金來源主要來自項目融資及由本身營運產生的資金。

風險管理

本集團投資和業務經營涉及到匯率、利率、商品價格及流動資金風險。受國際金融形勢不明朗和國家信貸政策收緊以及煤價飆升等因素的影響，本集團面臨的財務風險和經營風險有所加大。

為有效管理本集團發展中所涉及的風險，本集團實行全面風險管理，建立了系統、完整的風險管理機制和內部監控制度體系，並設有負責風險管理的專門機構，負責執行和落實風險管理措施。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收購五凌電力後，合併資產負債率明顯升高，加大了本集團財務風險。為控制流動性風險，本集團調整了戰略發展結構，加大了資金管理力度，採取措施控制資產和負債規模，努力保持負債率的合理水平。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日圓、美元債務，人民幣匯率升值預期及日圓匯率波動加大等因素，導致本集團匯兌損益的波動加大，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外債餘額折合約人民幣2,181,46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7,706,000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五凌電力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以管理其日圓借款的外匯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主要用於賣出美元兌日圓，名義本金總額合共3,251,900,000日圓（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81,976,000日圓）。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3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6,000,000元），作為人民幣150,5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的抵押。另外，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抵押作為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的已抵押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208,989,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6,744,000元）。

或然負債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7,420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注重全員業績考核和獎懲機制的建設，按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崗位職責以及市場酬金水準釐定董事與僱員的薪酬與福利待遇，並實行薪酬與業績掛鈎的激勵政策。



二零一一年前景展望

二零一一年是國家「十二五」開局之年，國內經濟預計將持續增長，全國電力需求平穩增長，供需總體平衡，但同時亦會受結構調整、低碳經濟和節能減排政策影響。二零一一年集團預期發電量將小幅上升，但同時面臨煤價上漲壓力和電價調整的機會。本集團將加快結構調整優化，注重資本運作創新，保持「水火互濟」的電力上市公司獨有特色，縮小與同業公司的規模差距，擴展收入來源，加強成本控制，增強公司盈利能力，提升中國電力資本市場價值。抓好體制和機制創新，不斷提高管理水準，推進「靜水深流」企業文化建設，實現可持續發展。

企業管治

中國電力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的水準，視企業管治為價值創造的一部分，以反映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對恪守企業管治標準的承諾，保持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制，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零年度，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了偏離守則條文第A.2.1、A.4.2及E.1.2條外）。现就本公司本年度的企業管治的狀況報告如下：

A. 董事

A.1 董事局

董事局於年內舉行六次會議，並在需要時召開，以討論重大交易，包括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關連交易（如有）。倘任何一名董事擬將商討事宜列入董事局會議議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發出通知。在各董事局會議舉行之前，本公司會向各董事發出充分通知召開董事局會議，以促使董事出席會議。為確保董事對將於會議上商討事宜有充分瞭解，本公司會在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提供完整可靠的書面報告，而管理層會在任何時候回答董事的提問。倘需要，董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保管會議記錄，而董事局及委員會成員可於任何時候檢閱董事局及委員會會議的文件及會議記錄。公司秘書須向董事局負責，並須確保本公司遵循有關程式及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而所有董事均可請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因業務所產生的法律訴訟為他們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

A.2 董事局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小琳女士目前兼任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務。董事局認為李小琳女士之前一直擔任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在資本市場及業內累積了豐富的經驗，由李小琳女士繼續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更能有效的發展公司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公司的業務計劃。為取得權力的平衡，同時公司成立一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並定期召開會議，為有關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業務之事宜作出決定。

主席李小琳女士為董事局之領導人。彼負責確保所有董事均可適時獲得足夠及完整可信之資料並向所有董事解釋在董事局會議所討論的議題。彼亦確保董事局有效地運作及履行責任；建立良好公司管治常規和程式以及採取適當步驟與股東有效地溝通，而股東的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局。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主席與本公司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北京進行會議，檢視集團年內經營情況，改善不足之處及來年的工作重點，以及討論優化現有公司管治等事宜。

A.3 董事局構成

董事局由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李小琳女士)、執行董事兼總裁(柳光池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高光夫先生及關綺鴻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李方先生及徐耀華先生)所組成。董事之個人資料已詳載於本年報中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中。

董事局成員具有各種適當及相關於本公司業務的經驗、能力及技能。本公司董事中有電力技術、電力管理方面的專家，也有財務專家、法律專家和資深學者，每位董事閱歷豐富，且理念先進。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局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可使董事局有效的做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局成員的大多數，且各有專長，故能以客觀且專業的方式做出相應判斷，有助管理層確定本公司發展策略，並確保董事局以嚴格準則制定財務及其它強制性匯報，維持合適體制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之利益。董事局已獲取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之年度書面確認，亦確信其獨立性，截至本年年報之日期為止，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遵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董事人數三分之一（包括任期三年的非執行董事，但兼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的執行董事除外）須於二零零七年的股東週年大會後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再獲股東重選方可連任。此外，任何新委任的董事須於緊接其委任後召開之股東大會獲股東重新選任。

守則條文A.4.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兼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的執行董事不需輪流退任，而其他董事均需於二零零七年的股東週年大會後每次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

本公司認為首席執行官的職位對本公司的營運是不可缺少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首席執行官不需輪流退任，反映此職位的重要性，以確保對公司的營運影響減至最低。

A.5 董事責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在接受委任後立刻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並完全瞭解其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公司秘書亦會不時更新董事有關其責任及相關規則。董事亦需要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其他上市公司或集團之董事及其他職務。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一零年年度期間遵守行為守則。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局及委員會的全部檔會在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局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

管理層向董事局及其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料及解釋，以讓彼等能對呈交予董事局及其委員會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詳盡評估。管理層於適當時候亦會被邀請參加董事局或委員會會議。

所有董事亦有權索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適時資料，並且於需要時可作進一步查詢，而彼等可個別及獨立向高級管理人員作出提問。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設立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評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並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及福利、離職或入職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及根據學歷、工作經驗等準則作出建議以委任及撤換董事局成員。董事薪酬經股東會批准由董事局參考董事經驗、工作表現、職務和市場確定。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李方先生、鄭志強先生及徐耀華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先生為本委員會主席。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舉行一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就確定董事二零一零年薪酬等事宜作出檢討及建議，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零年整體薪酬方案進行審議及建議。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董事對本公司以持續營運為基準所編製的財務報表承擔責任，並於有需要時為財務報表作出合理的假設和保留意見。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照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守則之規定而編製，並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和估計。董事於年報、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公告及上市規則和法規要求的其他披露檔內，致力確保就本公司之狀況和前景作出持平、清晰及容易理解之評估。

C.2 內部監控

公司董事局注重風險管理，強化內部控制。於集團構架方面，除設有審核委員會以外，還設有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本公司內部監控框架构建的原則是：按照香港聯交所的要求加強內部的監督與控制，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營造企業誠信的文化；建立有效的管控體系；通過審計、風險評估和內控評價，不斷評價內部監控體系的適應性和公司管理的有效性，檢討已識別的風險敞口，確保控制體系有效運轉。

本公司設有內控部，對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工作至關重要，積極營造良好的內部監控環境。內控部定期或不定期向管理層提供了內控評價監督報告，定期向審核委員會、董事局匯報公司內部控制工作。為董事局檢討和審核公司內部監控股式，規避本公司的風險，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體系提供了合理保證。

本公司已初步形成了完備的內部控制體系，該體系包括「內部控制體系基本框架」、「管理權限手冊」、「員工紀律守則」、「利益衝突守則」、「內部控制活動業務標準」、「內部控制體系標準」和「內部審計實施規範」七個部分，內容彙集在公司的《內部控制手冊》中，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充分吸收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反虛假財務報告委員會的發起人組織委員會）風險管理框架要求內容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關於風險管理的指南，同時借鑒優秀管理公司的經驗，兼顧公司實際情況和業務特點，制定了公司的控

制框架，據以評價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和適用性，確保公司經營活動的有效性、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和法律法規的遵循性提供了合理保證。

董事已檢討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運營、監管合規性及風險管理等諸多方面。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有效地控制了可能影響本公司目標達成的各種風險。

二零一零年度，公司內控部依據《內部控制手冊》，組織開展了內部控制的評價工作，並對二零零九年度內部控制評價中存在問題的整改情況進行了檢查，通過分析各種有關業務流程的內部控制點，真實地反映各個單位內部控制的現狀水準，找出內部控制的缺陷及薄弱環節，並將評價結果納入公司對各附屬公司的績效考評中，以達到防範經營管理中潛在風險，提升企業管理標準和經濟效益的目的。

本公司已加大內部審計力度，本年度結合本公司的管理重點開展公司領導任職期間的經濟責任審計、人工成本管理等審計工作。加強了有效的內部審計功能，內部審計對內部控制系統運作的足夠性和有效性進行了獨立、客觀的監督和評價。

C.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及守則條文釐定其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內載列了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與內部審計溝通並確定年度內部審計計劃；至少每半年與內部審計師檢討內部審計工作；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計職能及年度審計計劃的效果。(2)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局提出建議；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相關標準審議及監督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審核程式的有效性；擬定與實施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的聘用政策。(3)審議公司財務資料。(4)監管財務申報制度與內部監控制度，包括檢討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5)董事局授權審核委員會按其職權範圍進行任何調查，委員會有權向任何僱員索取任何所需資料，而所有僱員亦獲指示與委員會合作，滿足其任何要求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鄭志強先生、李方先生及徐耀華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為本委員會主席。為了進一步加強獨立性，全體委員會成員均具備上市規則所指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舉行二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內部及獨立核數師一起檢討內部及獨立審計結果，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財務匯報事宜。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董事局為本公司的最高決策管理機關。董事局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原則，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經營策略及預算、重大投資以及兼併收購等重大事項。另外，董事確認其主要職能還包括監督及控制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審批本公司定期向外公佈的業績公佈及其它有關業務運營的公佈及完善公司管制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

D.2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董事局轄下設有三個專業委員會，即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分別對本公司的各有關方面進行自我監管和控制。有關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資料已詳載於上述的C.3及B一節中。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設立執行委員會，其作為董事局所屬專門委員會在董事局領導下按照經董事局審議批准的《執行委員會工作指引》開展工作並向董事局匯報。執行委員會主席由董事局主席擔任，成員還包括總裁、副總裁、財務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委員會職能涵蓋原董事局投資與風險控制委員會職能並擴大至公司經營管理的所有重要方面。

執行委員會對提升本公司管治素質及提高本公司管理效率起到重要作用，也在董事局與管理層之間起到重要溝通與銜接作用。執行委員會督促及指導管理層及時執行董事局的各項決議，也保證董事局可以及時聽到經營管理人員的聲音，對公司重大經營事項及時作出反應。

執行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共舉行七次會議，董事局主席、總裁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均參加了每次會議。

E. 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除了每半年和全年向股東及投資者報告本公司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外，為了使投資者更瞭解本公司的經營狀況，還定期披露公司發電量等資訊。

本公司還定期舉行新聞發佈會及證券分析員和投資者會議，由本公司管理層直接向媒體記者、證券分析員、基金經理和投資者等提供相關的數據，並及時作出充分和準確的答覆。本公司的網站也不斷地更新，及時為投資者和社會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各方面的最新資訊。

本公司設有資本市場及投資者關係部負責投資者關係工作，向投資者提供所需的數據和服務，及時回覆他們的各種查詢，並與投資界保持積極和及時的溝通。

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局主席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由於另一業務關係，董事局主席李小琳女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大會。然而，本公司另一執行董事兼總裁柳光池先生主持了該會議，且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均列席會議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出的任何問題，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

F. 出席會議紀錄

下表顯示各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內出席董事局及董事局轄下委員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董事局			
執行董事：			
李小琳(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6	3	3
柳光池(總裁)	6	6	—
非執行董事：			
高光夫	6	5	1
關綺鴻	6	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	6	6	—
李方	6	6	—
徐耀華	6	6	—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委員會主席)	2	2	—
李方	2	2	—
徐耀華	2	2	—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李方(委員會主席)	1	1	—
鄭志強	1	1	—
徐耀華	1	1	—

G.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檢討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的表現，並在考慮重新聘用核數師。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給核數師的酬金約港幣8,110,000元，審核有關服務（包括審閱中期報告及審閱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為約港幣1,040,000元及港幣830,000元。

H. 董事個人簡介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一零年的中期報告日起，或（視屬何情況而定）於二零一零年的中期報告發出後由本公司宣佈委任董之公告日期起之董事個人簡介變更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第13.51B(1)作出披露在，詳列如下：

鄭志強先生

退任

- 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起自2011年1月14日

徐耀華先生

委任

- 安利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起自2011年3月25日

除上述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資料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作出披露。

中國電力的環境保護戰略

隨著國民經濟的快速發展，環境質量問題日漸突出，國家對環境保護的力度不斷加大。國家的「十二五」規劃中指出，到2015年，全國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提高到11.4%，單位國內生產總值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別降低16%和17%，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減少8%至10%。對發電企業來講，在保證國計民生基本電力需求的同時，也要積極響應國家環保舉措，履行社會責任。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積極應對低碳的挑戰，緊抓節能減排環節，尋求更適宜的生存模式，迎接低碳時代。

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的節能環保措施

一、優化電源結構，水電資產彰顯節能效果

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完成發電量48,558,685兆瓦時，其中，水電完成發電量10,932,935兆瓦時，佔公司總電量的22.51%，佔湖南全省發電總量（統調電廠）的13.98%，佔湖南全省水電發電總量（統調水電廠）的44%。水電作為可開發量較大的可再生清潔能源，世界各國政府均對水電開發給予大力支持，中國政府也不斷加大對水電開發的投入，大力發展水電項目是未來本公司的一項發展戰略。

二、重視火電機組環保治理

中國電力為所有火電機組配置了脫硫裝置，污染物排放總量和排放績效持續降低，脫硫效率達到93.93%。其中，平圩#1爐、姚孟#2爐和姚孟#3爐成功進行了電袋除塵器改造，除塵器效率達到99.93%以上，煙塵排放濃度大幅降低，低於30mg/Nm³，處於國內煙塵排放的領先位置。



三、重視水電開發過程中的環境保護

五凌電力公司十分重視水電開發的生態恢復建設，從項目進展的各個階段採取不同措施保護生態環境。

在水電項目規劃設計時間，五凌電力公司注重對開發區域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全力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在水電工程建設過程中，五凌電力公司嚴格按國家環保部門要求，實施水土保持、水庫水質保護、文物古跡保護等環保項目，減少工程建設對環境的影響。還採取了魚類增殖放流、珍稀植物移植培育等多種措施，保護了水電開發地的生態環境平衡。

四、採取有效措施，降低機組能耗

中國電力搭建技術交流平臺，促進先進技術應用，組織系統內外專家赴基層單位進行現場節能診斷，查找能耗管理漏洞。積極開展生產運營指標對標工作，做細管理評價，對中國電力所屬平圩電廠#1機組和姚孟電廠#3機組進行了節能改造，達到了預期的目標；其他機組通過檢修維護和運行優化，改善了機組的能耗水平。通過能耗指標的改善，不僅提高了火電機組的盈利能力，也降低了污染物排放量。

五、以對標管理為載體，促進環境保護持續改善

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結合公司生產運營現狀，以國內優秀發電運營商為標杆，積極引進先進環保設備治理經驗，與相關技術諮詢部門合作，對環保設備加大整改力度，確保環保設備安全、穩定運行。新建火電機組脫硫設備要和主機設備同時投入、同時獲得政府設備驗收和脫硫電價補償，有效控制了公司面臨的環境風險。

二零一零年環境保護工作取得的成績

一、能耗指標不斷取得突破

通過技術改造、優化運行等措施，降低了電力生產能耗。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燃煤機組實現平均供電煤耗324.51克／千瓦時，較二零零九年度降低5.34克／千瓦時，為歷年最大，全年共節約標煤約18.9萬噸，節約燃料費用約人民幣9,291萬元。

二、水電資產彰顯節能力度

二零一零年，五凌電力水電售電量108.2億千瓦時，按照煤耗330克計算，相當於節約標煤357.6萬噸，減少二氧化硫排放量18.023萬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992.19萬噸，減少氮氧化物排放量4.76萬噸，減少煙塵排放量432.8億標準立方米。

三、環境保護指標明顯改善

中國電力在二零一零年成功降低了電力生產污染物排放量。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基礎上，繼續減排二氧化碳37.8萬噸，二氧化硫8,098噸，氮氧化物100噸，煙塵603噸。公司污染物排放績效進一步降低，其中二氧化硫排放績效為0.45g/KWh，氮氧化物排放績效為1.79g/KWh，煙塵排放績效為0.37g/KWh。

四、排污費用支付進一步降低

二零一零年，中國政府提高了污染物收費標準，中國電力下屬各發電公司支付排污費合計約人民幣6,859萬元，與上年相比降低42萬元，主要原因是中國電力採取有效措施，降低了污染物排放，減少了對環境的污染，電力生產污染物排放量降低。

五、有效的環境保護工作獲得社會認可

二零一零年度，中國電力在環境保護方面成績突出，切實履行了公司所肩負的社會責任，國家環保部在多次嚴格核查後均給予很高的評價。中國電力有效的環保工作得到了母公司和社會的認可。

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的社會捐助

二零一零年，在中國電力董事局主席李小琳的倡導下，公司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先後三次組織愛心捐助活動。分別向西南受旱災區、青海玉樹地震災區、甘肅舟曲泥石流災區捐款。公司員工積極響應，中國電力總部員工共捐款11萬多元，旗下所屬企業員工共捐款78萬餘元。

從二零零八年開始，中國電力總部有14名員工與四川地震災區孤兒結成長期幫扶協議，將資助受助兒童完成九年義務教育和三年高中教育。二零一零年，愛心幫扶資助款項累計2萬餘元。

中國電力積極開展「映山紅」愛心助學公益行動。公司精心策劃，廣大青年幹部員工積極參與。二零一零年，中國電力總部及其旗下所屬各企業共3,016名員工向「映山紅」助學網捐款64,522元。

公司、董事局及管理層深刻認識到，投資者關係是一項有助於增進投資者與公司之間相互瞭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透明度和戰略可信度，創造股東價值的戰略管理行為。自上市以來，公司努力做好投資者關係工作，尊重投資者的投資，保持公司和投資者之間的充分溝通，希望以此來吸引機構投資者和中小投資者，實現公司價值。



二零一零年，全球資本市場競爭異常激烈，中國公司依然佔據了主導地位，但受行業政策影響，在國民經濟中至為重要的中國發電公司在全球資本市場的地位以及受關注度進一步降低，電力資本市場出現了許多新變化，這些給我們的投資者關係工作帶來了新的挑戰。我們始終堅持把投資者的利益放在首位，在與投資者溝通方面傾注了很大的精力，盡我們所能服務好廣大投資者。

二零一零年，在傳統火電行業普遍遇冷的情況下，中國電力憑借水火互濟的概念，憑借管理團隊在資本市場的影響力，仍然吸引了眾多投資者的關注，在國際資本市場的形象和地位也出現了積極地轉變，實屬不易。我們以坦誠、一絲不苟的工作態度，及時與投資者溝通，使他們悉知公司經營管理，瞭解公司未來的規模擴張計劃和盈利增長點，得到了投資者的認同，使公司與投資者之間形成了良好的互動關係。

公司管理層非常重視每一次與投資者、證券分析員以及財經媒體面對面交流的機會。二零一零年，公司召開了兩次針對分析員和媒體的業績發佈會，一次周年股東大會，配合年度業績，在香港、新加坡、歐洲進行了多次國際路演推介活動。此外，還參加了六次投資銀行組織的全球投資者會議。包括日常的投資者訪問在內，二零一零年公司與數十家機構投資者進行了近兩百次的一對一會議或小型集體會議，與證券分析員、機構投資者以及財經媒體記者保持了良好的溝通。

二零一一年，公司將一如既往，竭誠為廣大投資者、證券分析員以及財經媒體做好服務工作。堅持及時客觀的信息披露，利用一切可以說明、解釋、推介的機會，向投資者展示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經營發展狀況，爭取投資者的理解、贏得投資者的尊重、建立雙方的互信。

一. 貴公司的發展戰略是怎樣的？

自首次公開上市始，公司的發展戰略是一貫且明確的，即：善用中電投集團／中電國際的支持，通過收購和自建，在沿海經濟較發達地區或者資源豐富地區，重點發展常規火電和大型水電項目，實現公司的持續快速健康發展。

二零零九年，公司成功收購了五凌水電，改變了過去單一的火電結構，一舉成為中國在境外上市的發電公司中，水電裝機容量比例最高的一家。

未來，公司將借助五凌水電這個優質平台，在湖南、四川和新疆地區，積極新建和收購一些水電項目，繼續擴大水電容量比例；在傳統火電方面，建設大容量、高參數的火電機組，注意對老機組的改造升級，提高火電業務的競爭力；此外，公司還將積極推進煤電聯營，開拓四川、貴州、山西和安徽等煤炭市場。

二. 貴公司未來兩年的資產注入計劃是怎樣的？

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上市以來，二零零五年收購神頭一廠、二零零六年收購上海電力25%股權。二零零九年，公司又順利完成了五凌電力63%股權收購。這些收購項目，全部都是通過母公司資產注入來完成的，充分體現了母公司對上市公司的大力支持。

中電投集團是一個資產組合多樣、分佈廣泛、質量優良的大型電力企業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底，控股裝機容量約70吉瓦，其中水電資產超過總發電裝機容量的20%。集團公司在開發大型常規火電、水電的同時，亦獲得核電的控股開發權，目前參控股多家核電項目的建設。此外，還涉足煤炭、港口、電解鋁等領域的開發建設。

二零一一年，公司將繼續關注水電、煤炭等領域的投資機會，依託母公司的大力支持，不斷優化資產結構，繼續打造水火互濟、獨具特色的上市發電公司。

三. 請問貴公司二零一零年發電利用小時情況及對二零一一年的預期？

2010年，中國經濟持續向好，電力需求保持了較快增長，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14.56%。全國平均發電設備利用小時為4,660小時，同比增長2.5%；其中，火電平均利用小時為5,031小時，同比增長約3.4%。

2010年，中國電力火電平均利用小時實現5,329小時，同比增加256小時或5.05%；水電平均利用小時實現3,190小時。

二零一一年，預計國內經濟形勢繼續保持平穩發展，電力行業市場需求總體繁榮。全年用電量預計為4.7萬億千瓦時左右，同比增速為12%左右，發電設備利用小時為4650小時左右。公司方面，我們預計2011年公司的平均利用小時將繼續保持上年的水平。

四. 請問貴公司目前的電價水平？

二零一零年，公司平均上網電價為人民幣311.89元／兆瓦時，較上年的人民幣315.04元／兆瓦時，降幅約1%，主要是由於合併了電價水平較低的水電業務。二零一零年，公司火電平均上網電價為人民幣328.25元／兆瓦時，同比增長3.67%，水電平均上網電價為人民幣258.71元／兆瓦時。

五. 中國電力目前的適用稅率為多少？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火電廠中，平圩電廠、姚孟電廠、常熟電廠和神頭一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已過，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條例，作為從事能源、運輸或基建行業外資企業本集團的火電廠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全年執行22%的所得稅稅率；平圩二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一年結束；而姚孟二廠以及大別山電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二年結束。本集團的水電廠，全年執行25%的所得稅稅率。

六. 貴公司的派息政策如何？

公司派息政策是充分考慮了公司本身的現金流情況、發展需求、行業派息率水準等因素後慎重制定的。中國電力在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派息率分別為37.5%、41.0%、32.9%和44.3%。二零零八年，由於公司年度業績虧損，董事局未宣派股息。

二零一零年，董事局建議派息每股人民幣0.045元。

對於今後派息政策的制定除遵守不低於25%的承諾外，也將充分考慮上述因素。

董事現向股東提呈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賬目」）。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建設、擁有、經營及管理大型發電廠以及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於賬目附註20。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72頁綜合收益表。董事局現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45元（等於0.0535港元），合共約人民幣229,818,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283,110,000元，主要為一般電力資產。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載於賬目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的變動詳載於賬目附註29。

已發行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發行人民幣800,000,000元的五年期固定利率企業債券。所得項款用作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及公司資金需求。本集團及本公司企業債券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載於賬目附註30。

可供分派儲備

按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877,99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41,568,000元）。

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各董事的個人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董事薪酬詳載於賬目附註15。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2條，柳光池先生及關綺鴻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且彼等均願意並合資格膺選連任。若上述所有董事獲選連任，則不會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各自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

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有兩個股份認購權計劃，即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及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給予參與者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機會，推動參與者達致較佳表現，並挽留對本公司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要貢獻的參與者。

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即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終止，其後不再授出任何認股權，惟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的條文仍全面實施及生效。

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認股權如獲行使，本公司會因此額外發行合共6,604,6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13%。

除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所授出認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為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時的股份發售價外，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與股份認購權計劃的適用條款相同。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每份獲授認股權的象徵代價。

每份認股權共有十年行使期，其中歸屬期共四年。自認股權提呈之日起計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開始，有關承授人最多可行使認股權分別25%、50%、75%及100%（減過往已行使認股權所涉任何股份數目）的股份。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認購權定價模式」(「模式」)評估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於授出日期的價值。該模式是估計認股權公平值的其中一種常用模式。認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作出估計時所使用的變量如有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認股權公平值的估計有重大影響。由於所作假設及所用估值模式有所限制，故所計算的公平值難免有主觀成份。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八日向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若干其他僱員授出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並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一日授予若干其他僱員。於上述授出日期使用模式計算的招股前認股權的公平值分別為9,875,200港元及4,006,000港元。該等公平價值已全部於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的四年歸屬期內，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在本集團收益表遞減支銷，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股份認購權費用(二零零九年：無)。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認股權變動如下：

認股權所涉股份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年內行使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到期日	
董事：								
李小琳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1,661,500	—	—	—	1,661,500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2.53
高光夫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207,700	—	—	—	207,700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2.53
其他僱員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3,696,900	—	—	—	3,696,900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2.53
	二零零四年 十月十一日	1,038,500	—	—	—	1,038,500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日	2.53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為彼等提供認購本公司股權的機會，並鼓勵彼等提升工作表現。

除董事局或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的條款終止外，股份認購權計劃於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計劃之日（即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起十年（「計劃期間」）內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認股權，但股份認購權計劃的條文仍具十足效力，令計劃期間授出的任何存續認股權生效或認購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規定使其生效。

董事局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任何僱員、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行政總裁及管理層成員（「合資格人士」）授出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接納認股權要約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認股權的象徵式代價。

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可授出認股權相關的股份總數為237,546,500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65%。

除獲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已經或將會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每一名合資格人士的認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經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所授出認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由董事局釐定，惟不可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a) 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認股權書面要約日期（「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的股份收市價；
- (b) 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任何認股權仍可獲行使時，如本公司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拆細或合併股份或削減股本，則本公司須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的每股行使價作出相應調整。

認股權可於董事局知會各承授人的行使期限內行使，而行使期限不得超過有關認股權的要約日期起計十年。除非在任一以下情況下，否則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所授出認股權的歸屬期共四年。在下段所述有關提早歸屬認股權的規限下，相關承授人自認股權要約日期起計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開始，最多可分別行使認股權25%、50%、75%及100%的股份。

(1) 全面收購時的權利

倘向本公司股東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不論是以收購要約、股份購回要約或協議安排或類似的其他方式），則本公司須盡力促使該收購建議向所有承授人提出（除必要修訂外，該收購建議須按相同條款，並在所有承授人全面行使所獲授認股權時成為本公司股東的假設下提出）。倘該收購建議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獲得批准而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有權在全面收購建議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之日後十四天內行使所有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2) 進行債務妥協計劃或債務償還安排時的權利

倘根據公司條例，本公司與股東及債權人建議進行債務妥協計劃或債務償還安排，以重組本公司或使本公司與任何其他公司合併，則向股東及債權人發出通知召開會議考慮妥協計劃或償還安排之日，本公司須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承授人有權在緊接法院就考慮妥協計劃或償還安排而指令召開會議日期前一日中午十二時正前，行使全部或部份認股權。自會議日期起，所有承授人行使各自認股權之權利隨即中止。倘妥協計劃或償還安排生效，所有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將作廢及失效。

(3) 自願清盤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通過自願清盤的有效決議案或法院頒令本公司清盤，則本公司須在決議案獲通過或法院頒令之日向所有承授人發出通知(「清盤通知」)。承授人可於清盤通知日期後二十一日內，書面通知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認股權於緊接決議案通過前已獲悉數行使或已按承授人通知書指定的數目行使，該通知必須隨附當中所述股份的總認購價的全數付款，而承授人將可與本公司股東享有同等權利，從清盤所得資產中，收取其選擇所涉股份可獲得的款項。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認股權定價模式」(「模式」)評估認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價值。該模式是估計認股權公平值的其中一種常用模式。認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作出估計時所使用的變量如有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認股權公平值的估計有重大影響。由於所作假設及所用估值模式有所限制，故所計算的公平值難免有主觀成份。

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認股權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授予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若干其他僱員。於授出日期使用模式釐定的認股權的公平值分別為23,517,000港元及18,3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股份認購權開支人民幣3,728,000元，而相應調整已於本集團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確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認股權變動如下：

		認股權所涉股份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年內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到期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李小琳	二零零七年 四月四日	1,905,000	—	—	—	1,905,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日	4.07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820,000	—	—	—	820,000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2.326
柳光池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740,000	—	—	—	740,000	二零一八 年七月一日	2.326
高光夫	二零零七年 四月四日	667,000	—	—	—	667,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日	4.07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400,000	—	—	—	400,000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2.326
關綺鴻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400,000	—	—	—	400,000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2.326
其他僱員	二零零七年 四月四日	10,947,000	—	600,000	—	10,347,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日	4.07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25,260,000	—	1,820,000	—	23,440,000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2.326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職位	其他權益
李小琳	董事局主席、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中電投集團副總經理；中電國際董事長；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及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柳光池	執行董事兼總裁	中電國際董事兼總經理及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
高光夫	非執行董事	中電投集團財務與產權管理部主任、中電國際董事及中電投財務董事
關綺鴻	非執行董事	中電投集團資本市場與股權管理部主任、中電國際董事及中電投財務董事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年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於其中 持有權益 之公司名稱	授出日期	以實物結算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之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好／淡倉
李小琳	實益擁有人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八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及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4,386,500	0.086	好倉
柳光池	實益擁有人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740,000	0.014	好倉
高光夫	實益擁有人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八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及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1,274,700	0.025	好倉
關綺鴻	實益擁有人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400,000	0.0078	好倉

附註：

- (1) 上述董事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指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認購權計劃及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認股權。
- (2) 上述董事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證券(上文所披露以股本衍生工具擁有之權益除外)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 名	身 份	透過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好／淡倉
		衍生工具權益以 外形式擁有權益 之股份數目 ⁽³⁾		
China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CPDL」)	實益擁有人	1,996,500,000	39.09	好倉
中電國際 ⁽¹⁾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996,500,000	39.09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26,033,927	29.88	好倉
中電投集團 ⁽²⁾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522,533,927	68.97	好倉

附註：

- (1) 中電國際全資實益擁有CPDL，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電國際視為擁有CPDL所擁有的1,996,500,000股股份。
- (2) 由於中電投集團全資實益擁有中電國際，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電投集團視為擁有中電國際及CPDL所分別擁有的1,526,033,927股及1,996,500,000股股份。
- (3) 中電投集團、中電國際及CPDL並無擁有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權益。

本集團訂立的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A) 收購五凌電力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本公司與中電投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電國際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電國際有條件同意出售五凌電力的63%股權。五凌電力主要在湖南及貴州從事水電開發、生產及供應業務。對價為人民幣4,465,087,500元（可予調整），其中70%按發行價每股2.408港元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方式支付，30%則以現金支付。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向中電國際發行合共1,501,449,927股股份，結清根據收購協議應付代價的70%，相當於本公司的經發行代價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29.4%。根據收購協議，經調整對價的餘下部分（即人民幣1,365,195,000元）根據收購協議須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即本公司取得中國商務部批文當日）起計一年內以現金支付。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分別向中電國際支付部分收購的經調整現金代價款項200,000,000港元及35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由於本公司整體撥款計劃及獲取中國外匯局對外匯款批准需時，本公司與中電國際訂立補充協議，將現金代價餘下部分（人民幣888,387,000元）的付款期延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包括該日）。現金代價的餘下部分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底悉數支付。

由於中電國際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收購協議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

(B) 五凌委託貸款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五凌電力、黔東電力及若干獨立金融機構就黔東電力就興建黔東電廠而欠負五凌集團及其相關附屬公司未償還債項合共人民幣1,500,000,000元訂立若干委託貸款協議（「五凌委託貸款協議」）。五凌委託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文載列如下：

- 總貸款金額：人民幣1,500,000,000元
- 利率：每年5.4%（即本公佈日期的人民銀行利率）
- 償還：3年
- 中電國際將就黔東電力引致的任何損失及損害或有關黔東電力的任何損失及損害（包括黔東電力未能履行五凌委託貸款協議所涉責任）彌償本公司。

黔東電力為中電投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五凌委託貸款協議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C) 神頭一廠建設兩組600兆瓦超臨界燃煤發電機組**1. 工程建設管理合同**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神頭一廠與中電投電力工程公司訂立工程建設管理合同，神頭一廠委託中電投電力工程公司擔任工程管理人，負責管理在中國山西省朔州市平魯區建設兩組600兆瓦超臨界燃煤發電機組的工程（「該工程」）。

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管理費：	人民幣42,500,000元
獎勵管理費：	不超過人民幣8,500,000元

中電投電力工程公司為中電投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工程建設管理合同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

2. 設備成套合同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神頭一廠與電能成套設備公司訂立設備成套合同。根據該合同，神頭一廠委託電能成套設備公司就採購該工程所需設備及機器而提供技術支援及顧問服務，包括協助工程招標、監督設備及機器製造以及代購進口設備及部件。

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服務費：	人民幣11,920,000元
有效期：	簽訂合同後生效直至完成服務及支付所有服務費為止。

電能成套設備公司為中電投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設備成套協議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

3. 設備及材料管理合同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神頭一廠與神頭檢修公司訂立設備及材料管理合同。根據該合同，神頭一廠委託神頭檢修公司就該工程提供設備及材料管理服務。根據合同將提供的服務包括：卸載設備及材料、運至倉庫、規劃設計倉庫、開箱檢查、管理存貨控制系統、保管材料及維護設備。

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管理費：	人民幣11,880,000元
獎勵管理費：	不超過人民幣240,000元

神頭檢修公司為中電國際的附屬公司，而中電國際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設備及材料管理合同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

4. 啟動鍋爐合同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神頭一廠與神頭檢修公司訂立啟動鍋爐合同。根據該合同的條款，神頭檢修公司同意為該工程開展若干施工工程。神頭檢修公司將開展的施工工程包括鍋爐房啟動安裝工程、相關供熱管道安裝工程、燃料泵站、油箱及共同管道系統安裝工程。

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合約金額：	不高於人民幣4,600,000元。最終合約金額視乎實際工程進度而定
完成日期：	神頭檢修公司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開始鍋爐啟動工程，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完工，亦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開始燃料系統安裝工程，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完工。

神頭檢修公司為中電國際的附屬公司，而中電國際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啟動鍋爐合同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A) 土地租賃協議

1. 平圩電廠及姚孟電廠土地租賃協議

平圩電廠及姚孟電廠各自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與中電投集團簽訂一份土地租賃協議（「土地租賃協議」），分別租賃各自位處的土地。與姚孟電廠簽訂的土地租賃協議其後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補充。與平圩電廠簽訂的土地租賃協議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補充。上述兩項經修訂土地租賃協議的基本條款如下：

土地租賃協議	土地面積 平方米	年租 人民幣元	租約開始日期	租約屆滿日期
平圩土地租賃協議	4,352,884	6,845,839.32	二零零四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六日 (即平圩電廠經營期 屆滿之日)
姚孟土地租賃協議	2,858,170.6	5,275,364.7	二零零四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十六日 (即姚孟電廠經營期 屆滿之日)

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等土地租賃協議屬於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

2. 神頭一廠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神頭一廠的控股公司天澤發展有限公司與中電投集團簽訂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向中電投集團租賃約2,925,019.15平方米的土地，租期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起計20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年租定為人民幣4,940,000元。雙方將於上述期間結束時參考獨立估值檢討租金。

神頭一廠位於國家向中電投集團劃撥的土地，因此必須訂立上述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以確保神頭一廠可繼續在該土地上經營。

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屬於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3. 清河土地租賃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代表中電清河公司與中電投集團訂立土地租賃協議（「清河土地租賃協議」）。根據該清河土地租賃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電投集團租賃一幅土地，而根據資產收購協議（「資產收購協議」）將收購的資產位於該土地上。

訂約方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及共同同意終止資產收購協議及所有相關協議。根據終止協議，本公司、中電清河公司及清河電廠不會進行收購，而訂約方於資產收購協議及所有相關協議項下的責任將終止及無效，惟於終止前應計的任何權利或負債及本公司日後收購資產的優先權除外。

(B) 物業租賃協議

1. 北京物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與中電國際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簽訂物業租賃協議，租用的物業用作本公司辦公室。物業租賃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重續（「物業租賃協議」）。物業租賃協議的條款載列如下：

物業地址	面積 平方米	用途	年租	租期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 北四環西路56號 輝煌時代大廈東座 7層、8層、9層、 11層至13層的物業	6,800	辦公室	1,468,800美元或 每月每平方米 18美元	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 至二零一二年八月 三十一日

2. 五凌租賃協議

於完成五凌電力收購事項後，中電投集團附屬公司黔東電力一直使用並自二零零九年初起租賃五凌電力擁有的開關站及輸電線路用於向湖南電網送輸送黔東電廠所發電量（「五凌租賃協議」）。該等安排已於五凌電力與黔東電力訂立的租賃協議中正式加以規定，有關租賃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
年度代價：	人民幣54,110,000元（代價須每年支付，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並且不會優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者）
期限：	3年

中電國際為中電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中電投集團及中電國際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北京物業租賃協議及五凌租賃協議屬於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C) 購銷合同

1. 平圩二廠購銷合同及姚孟二廠購銷合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平圩二廠及姚孟二廠分別與北京中電環境工程有限公司（「供應商」）訂立購銷合同，平圩二廠及姚孟二廠各自同意向供應商採購用作脫硫的石灰石粉（「材料」）。

材料的採購價乃按公平原則經參考市況及所採購材料的數量釐定。訂約方亦同意每年檢討採購價，並參考材料成本、生產成本、運輸成本及市況調整採購價。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平圩二廠購銷合同（「平圩二購銷合同」）及姚孟二購銷合同（「姚孟二購銷合同」）均已重續。該兩份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平圩二廠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各財政年度47,500噸物材料
- 年度上限：人民幣9,900,000元

姚孟二廠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各財政年度57,500噸物材料
- 年度上限：人民幣11,500,000元

2. 平圩電廠購銷合同及姚孟電廠購銷合同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平圩電廠及姚孟電廠就向供應商購買材料分別與供應商訂立平圩購銷合同及姚孟購銷合同，。該兩份購銷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平圩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為40,000噸物料；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各財政年度為60,000噸物料
- 年度上限：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為人民幣6,600,000元；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財務年度為人民幣9,900,000元

姚孟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為40,000噸物料；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各財政年度為80,000噸物料
- 年度上限：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為人民幣6,600,000元；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財務年度為人民幣13,2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平圩購銷合同及姚孟購銷合同均已重續。該兩份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平圩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各財政年度45,000噸物料
- 年度上限：人民幣9,360,000元

姚孟購銷合同

- 年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最多數量：各財政年度65,000噸物料
- 年度上限：人民幣11,800,000元

由於供應商為中電國際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供應商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上述購銷合同屬於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

(D) 服務協議**1. 平圩電廠及姚孟電廠服務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平圩電廠與平圩檢修公司及平圩實業公司訂立一系列服務協議（「平圩服務協議」），而姚孟電廠亦與姚孟檢修公司及姚孟實業公司訂立一系列服務協議（「姚孟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該等公司向平圩電廠及姚孟電廠就日常業務及經營提供各項服務。

上述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重續（清潔、維修及維護協議合併為綜合服務協議除外）。服務協議的相關條款概述如下：

平圩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年度上限（人民幣） |
|-------------------------|------------|
| • 與平圩檢修公司訂立的綜合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55,630,000 |
| • 與平圩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 26,900,000 |
| • 與平圩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 25,300,000 |

姚孟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年度上限（人民幣） |
|-------------------------|------------|
| • 與姚孟檢修公司訂立的綜合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46,680,000 |
| • 與姚孟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 7,050,000 |
| • 與姚孟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 33,250,000 |

2. 平圩二廠、姚孟二廠、大別山電廠及神頭一廠服務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平圩二廠、姚孟二廠、大別山電廠及神頭一廠與平圩檢修公司、平圩實業公司、姚孟檢修公司、姚孟實業公司、神頭檢修公司及神頭實業公司訂立一系列的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該等公司向平圩二廠及姚孟二廠就日常業務及經營提供各項服務。服務協議的有關條款概述如下：

平圩二廠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上限（人民幣）

- | | |
|--------------------------|------------|
| • 與平圩檢修公司訂立的綜合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40,000,000 |
| • 與平圩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 20,000,000 |
| • 與平圩實業公司訂立的清潔、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13,000,000 |
| • 與平圩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 3,000,000 |

姚孟二廠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上限（人民幣）

- | | |
|--------------------------|------------|
| • 與姚孟檢修公司訂立的綜合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43,000,000 |
| • 與姚孟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 16,000,000 |
| • 與姚孟實業公司訂立的清潔、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12,000,000 |
| • 與姚孟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 7,000,000 |

大別山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上限（人民幣）

- | | |
|--------------------------|------------|
| • 與神頭檢修公司訂立的綜合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43,000,000 |
|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 17,000,000 |
|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清潔、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 11,000,000 |
|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 7,000,000 |

神頭服務協議

- 年期：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上限（人民幣）

• 與神頭檢修公司訂立的技術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68,000,000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燃料相關服務協議	24,000,000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清潔、維修及維護服務協議	39,000,000
• 與神頭實業公司訂立的綜合服務協議	19,00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服務協議屆滿後，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中電國際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以取代上述協議。根據框架協議，訂約方同意中電國際附屬公司平圩檢修公司、姚孟檢修公司、神頭檢修公司、平圩實業公司、姚孟實業公司及神頭實業公司（統稱「供應商」）向本公司附屬公司平圩二廠、姚孟二廠、大別山電廠及神頭一廠（統稱「僱主」）提供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根據框架協議，倘任何僱主決定保留供應商所提供的服務，相關僱主及供應商會另行訂立服務協議，而相關協議條款按下列原則釐定：

(a) 訂約方

- 相關供應商；及
- 相關僱主。

(b) 應付費用

根據服務協議的應付費用按以下機制釐定：

- 中國政府設定的相關國家定價（如有）；
- 如無規定的全國定價，則為中國政府建議的價格；
- 如無全國定價亦無建議價格，則為根據現行市價釐定的價格；及
- 倘並無上述相關價格，則為反映相關供應商於提供服務時所產生合理成本的協定價格。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根據框架協議的應付代價估計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300,000,000元。

由於平圩檢修公司、平圩實業公司、姚孟檢修公司、姚孟實業公司、神頭檢修公司、及神頭實業公司為中電國際附屬公司，而中電國際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訂立上述服務協議屬於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E) 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電投集團訂立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為期三年，於獨立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該協議後開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電投集團訂立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各訂約方同意，原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後，中電投集團、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發電廠將在中國相關法律、規則、法規及政策允許的範圍內向本集團、其聯繫人及發電廠轉讓發電量目標。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該協議，訂約各方同意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聯繫人或發電廠在相關中國法律、規則、法規及政策允許的範圍內相互買賣發電量指標。此外，倘中電投集團的任何附屬公司、聯繫人或發電廠決定將發電量指標轉讓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發電廠，彼等將訂立替代協議（「替代協議」），訂明轉讓目標的條款及數目詳情。替代協議隨後將呈交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審批確認。

替代協議的應付代價將按以下原則釐定：

- 中國政府設定的適用國家定價（如有）；
- 如無指定國家定價，則為中國政府建議的價格；
- 如無國家定價或建議價格，則為根據現行市價釐定的價格；或
- 如無上述各項價格，則為按合理成本加利潤基準釐定的協定價格。訂約各方將進行磋商，以參照相關中國準則容許的利潤及成本，釐定合理利潤及成本的數額。

三個財政年度根據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的應付代價的估計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年度上限(人民幣)
二零零八年	424,500,000
二零零九年	1,320,000,000
二零一零年	1,340,0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電投集團重續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始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三個財政年度根據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的應付代價的估計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上限(人民幣)
二零一一年	156,000,000
二零一二年	228,000,000
二零一三年	228,000,000

由於中電投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因此訂立上述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屬於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由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本年度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1) 該等交易屬本公司的日常業務；
- (2) 該等交易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
- (3) 該等交易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以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就第58頁至67頁披露的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編製載有其調查結果及結論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或年終，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買總額佔本集團購買總額約82.28%，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則佔本集團購買總額約40.44%。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營業總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91.1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的營業額則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19.81%。

年內，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及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權益。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擁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核數師

本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局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致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2至179頁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賬目，此綜合賬目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賬目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賬目，以令綜合賬目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賬目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賬目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賬目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賬目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賬目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賬目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賬目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賬目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賬目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4,436,659	10,936,508
其他收入	6	185,203	81,310
燃料成本		(8,292,780)	(7,130,796)
折舊		(1,712,388)	(1,045,864)
員工成本	11	(747,462)	(468,521)
維修及保養		(480,076)	(434,766)
消耗品		(180,462)	(181,953)
其他收益，淨額	7	133,851	1,113
商譽減值	19	—	(126,939)
其他經營成本		(779,949)	(509,885)
經營利潤	8	2,562,596	1,120,207
財務收入	9	104,018	34,551
財務費用	9	(1,514,064)	(703,62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2,327	127,98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8,395)	(5,030)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574,086
稅項	10	(380,227)	(22,476)
年度利潤		866,255	551,610
歸屬：			
本公司股東		666,892	519,00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9,363	32,602
		866,255	551,610
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算)			
— 基本	13	0.13	0.14
— 攤薄	13	0.13	0.14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利潤應付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866,255	551,610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溢利，扣除稅項	(640,697)	1,077,64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25,558	1,629,256
歸屬：		
— 本公司股東	26,195	1,596,654
—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9,363	32,60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25,558	1,629,256

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4,950,107	41,754,053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17	1,836,820	964,962
土地使用權	18	458,544	417,868
商譽	19	767,365	467,619
聯營公司權益	21	1,587,565	1,575,23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2	135,881	75,6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1,733,650	2,821,498
給予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24	1,500,000	1,50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45,152	107,971
		53,015,084	49,684,879
流動資產			
存貨	25	336,136	265,165
應收賬款	26	1,716,569	1,430,45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7,121	689,699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27	26,886	141,439
應收湖北省電力公司的款項		—	34,000
應收稅項		1,196	1,196
抵押銀行存款	35(b)	—	48,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977,365	1,910,816
		3,775,273	4,521,655
總資產		56,790,357	54,206,53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a)	5,121,473	5,121,473
股份溢價	29(b)	4,303,111	4,303,111
儲備	30	2,813,915	3,013,810
		12,238,499	12,438,394
非控股股東權益		2,655,698	2,442,996
總權益		14,894,197	14,881,39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93,863	96,636
長期銀行借貸	31	24,141,041	23,934,020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32	1,473,816	1,473,816
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	32	1,429,595	1,150,000
公司債券	33	1,793,239	992,506
其他長期借貸	33	135,201	392,327
融資租賃承擔	34	184,337	184,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	570,095	661,246
其他長期負債		11,903	17,380
		29,833,090	28,902,686

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35	461,206	498,178
應付建築成本		1,059,060	1,297,8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6	897,030	807,284
衍生金融工具	37	71,902	71,441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7	203,628	1,292,997
長期銀行借貸的即期部分	31	2,342,585	1,276,716
短期銀行借貸	31	3,724,700	2,550,000
其他銀行借款	31	529,816	682,820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	32	2,300,000	1,450,000
應付中電投財務長期款項的即期部分	32	—	270,295
其他短期借貸	33	200,000	—
融資租賃承擔的即期部分	34	16,804	24,244
應付稅項		256,339	200,630
		12,063,070	10,422,458
總負債		41,896,160	39,325,144
總權益及負債		56,790,357	54,206,534
淨流動負債		8,287,797	5,900,8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727,287	43,784,076

李小琳
董事

柳光池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928	3,659
附屬公司投資	20	8,345,465	8,229,297
聯營公司權益	21	552,500	552,50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2	34,60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1,605,794	2,720,498
		10,540,293	11,505,954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52	3,961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	2,000	2,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	1,463,335	351,285
應收股息		499,319	878,6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597,492	1,578,756
		2,564,798	2,814,632
總資產		13,105,091	14,320,586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a)	5,121,473	5,121,473
股份溢價	29(b)	4,303,111	4,303,111
儲備	30	1,085,309	1,815,088
		10,509,893	11,239,672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33	800,0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	43,373	263,841
		843,373	263,84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6	46,566	58,285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7	105,079	1,188,68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	1,045,938	887,280
銀行借貸	31	529,816	682,820
應付稅項		24,426	—
		1,751,825	2,817,073
總負債		2,595,198	3,080,914
總權益及負債		13,105,091	14,320,586
淨流動資產／(負債)		812,973	(2,4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53,266	11,503,513

李小琳
董事

柳光池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資產	
	(附註29(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5,121,473	4,303,111	3,438,167	(424,357)	2,442,996	14,881,39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	—	—	(734,306)	—	—	(734,306)
有關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 減少的遞延稅項(附註38)	—	—	183,576	—	—	183,576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回撥	—	—	(126,859)	—	—	(126,859)
回撥有關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 的遞延稅項(附註38)	—	—	36,892	—	—	36,892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	—	(640,697)	—	—	(640,697)
年度利潤	—	—	—	666,892	199,363	866,255
全面收益總額	—	—	(640,697)	666,892	199,363	225,558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3,728	—	—	3,728
購股權失效	—	—	(1,179)	1,179	—	—
撥至法定儲備	—	—	54,425	(54,425)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	—	—	22,517	22,51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75,922	75,922
支付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85,100)	(85,100)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229,818)	—	(229,818)
	—	—	56,974	(283,064)	13,339	(212,7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121,473	4,303,111	2,854,444	(40,529)	2,655,698	14,894,19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附註29(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3,798,610	2,755,361	2,296,913	(887,737)	68,339	8,031,486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增加	—	—	1,341,487	—	—	1,341,487
有關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 增加的遞延稅項(附註38)	—	—	(263,841)	—	—	(263,841)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	—	1,077,646	—	—	1,077,646
年度利潤	—	—	—	519,008	32,602	551,610
全面收益總額	—	—	1,077,646	519,008	32,602	1,629,256
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附註29(a))	1,322,863	1,547,750	—	—	—	2,870,613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7,980	—	—	7,980
購股權失效	—	—	(2,334)	2,334	—	—
撥至法定儲備	—	—	57,962	(57,962)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	—	—	2,271,293	2,271,29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70,762	70,762
	1,322,863	1,547,750	63,608	(55,628)	2,342,055	5,220,64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121,473	4,303,111	3,438,167	(424,357)	2,442,996	14,881,3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9(a)	3,517,371	3,675,342
已付利息		(1,814,356)	(779,617)
已付中國所得稅		(164,926)	(44,18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38,089	2,851,54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3,449,462)	(2,019,465)
興建發電廠新增預付款		(1,506,315)	(626,1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24,742	3,809
土地使用權之付款		(52,738)	(121,310)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所收購現金	40	(440,152)	1,787,175
收購五凌集團的購買代價款項		(1,090,030)	—
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85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93,814	—
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		(78,606)	—
給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530,000)
已收股息		105,620	6,000
已收利息		104,018	34,55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15,965)	(1,465,3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新增銀行借貸	39(b)	7,617,500	3,558,595
中電投財務新借貸	39(b)	3,023,795	1,800,000
新增短期其他借貸	39(b)	200,000	—
發行公司債券	39(b)	800,000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39(b)	75,922	70,762
償還銀行借貸	39(b)	(5,636,914)	(6,045,720)
償還其他借貸	39(b)	(256,393)	(101,494)
償還中電投財務的借貸	39(b)	(1,894,200)	—
融資租賃責任付款	39(b)	(19,253)	(35,416)
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8,886	(48,886)
已付股息		(229,818)	—
支付予一間附屬公司股東的股息	39(b)	(85,10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44,425	(802,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33,451)	583,99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10,816	1,326,8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977,365	1,910,816

1 一般資料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在香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投資控股、發電、售電與興建發電廠之業務。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自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中國電力國際有限公司(「中電國際」)收購五凌電力有限公司(「五凌」)63%股權。五凌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五凌集團」)主要於中國湖南及貴州省從事生產及銷售水電及發展及建設水電廠之業務。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賬目款項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並已獲得董事局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為編製該等綜合賬目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列的各個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編製該等綜合賬目時按歷史成本常規法列賬，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與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以公平值列賬(如有)。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賬目須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程序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複雜的範圍，或對綜合賬目所作的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圍，已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a) 採用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的影響

下列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乃強制應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採納下列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修訂本)	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的歸類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17號	

(b) 提早採納並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該修訂提出豁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於政府相關公司與政府間交易的所有披露要求。該等披露轉而要求披露政府名稱、交易雙方的關係性質、個別重大交易的性質及金額、共同屬重大交易的數量及質量範圍。該修訂亦闡明及簡化關連人士的定義。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c) 下列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仍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標的資產的回收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供股份類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¹⁾

⁽¹⁾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²⁾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³⁾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d)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人民幣529,816,000元之銀行貸款的若干財務契諾，詳情披露於附註31。相關的銀團已於年結後豁免該等契諾規定。編製該等賬目時，董事已考慮一切在合理情況下預期所獲得的資料，並確認本集團已獲取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提取已承諾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20,80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168,000,000元），並會將若干短期貸款再融資及／或重組成為長期貸款或考慮其他融資方法（如適用）。在該等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其負債到期時將能夠償還負債，故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入賬

綜合賬目包括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之賬目。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本集團有權管理財務及經營政策並控制其一半以上投票權的所有公司(包括特設公司)。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家公司時，會考慮有否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終止時不再綜合入賬。

本集團的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收購附屬公司所交換的代價為所轉換資產、所涉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交換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引致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收購相關成本作為應計款項而支銷。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入賬。對於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本集團根據每項收購的具體情況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公司淨資產的比例入賬。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則按成本扣減值列賬。成本依照或然代價安排所引致的代價變動而調整。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所交換代價、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及被收購公司過往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部分列為商譽入賬，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部分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所需更改，確保與本集團的政策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入賬 (續)

(b)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的交易。對於向非控股權益收購，所付代價與分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項目而導致的盈虧亦列入權益。

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權益賬的保留權益重新計量為公平值，相應的賬面值增減則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是保留權益其後作為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或金融資產入賬時的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所確認有關該項目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的公司，一般擁有該等公司代表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股權會計法入賬，首先按成本確認。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所識別的商譽(附註2.7)，已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利潤或虧損在綜合收益表確認，而所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則於綜合全面收入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按投資賬面值調整。倘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或高於所持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屬本集團於本公司聯營公司投資淨額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毋須再確認虧損，惟本集團須代表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付款則除外。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與本集團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對銷，而對銷數額以本集團所擁有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須對銷，惟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聯營公司會計政策已作出所需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引致的攤薄溢利及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倘所持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少但仍保有重大影響力，則僅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所確認金額應佔的部分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入賬 (續)

(c) 聯營公司 (續)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附註2.8)入賬。本公司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d)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根據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據此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所進行的經濟活動受共同控制，參與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對經濟活動擁有單方控制權。

本集團於一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年度本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

(e)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自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生效時間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就更改了處理與非控股權益交易及處理失去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的會計政策。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資公司的權益」的必然修訂。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先前按與本集團外界人士交易處理。因此，出售會於損益確認盈虧，而收購則會確認商譽。出售或部分出售後，附屬公司應佔的儲備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撥入保留盈利。

過往，當本集團不再擁有公司的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有關投資於失去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當日的賬面值則成為保留權益其後作為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金融資產入賬的成本。

本集團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提前應用新政策，因此毋須調整先前於賬目確認的任何金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公司的賬目所載項目均以有關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因此綜合賬目亦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入賬。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盈虧均在收益表確認。

有關借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盈虧於綜合收益表的「財務費用」項呈列。所有其他外匯盈虧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項呈列於。

非貨幣項目金融資產(如列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匯兌差額入賬列為權益的可供出售儲備。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公司(其貨幣並非屬於嚴重通脹的經濟體系)如採用有別於呈報貨幣的功能貨幣計算業績及財務狀況，則會按下文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若該平均匯率並非合理接近按交易日期的匯率計算的累計結果，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及
- (iii) 所有換算所得的匯兌差額確認列入其他全面收入。

收購海外公司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收市匯率換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資產購買價、在建工程所轉撥的成本及使資產達至其工作狀況及位置作擬定用途所涉應佔直接成本。

當本集團可能獲得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可準確計量時，其後的成本方可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情況而定）。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在收益表支銷。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撇減相關資產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至餘值。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水壩	30至50年
樓宇	8至4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期之較短者
發電機及設備	9至28年
供電設備	13至30年
傢俬裝置	3至5年
工具及其他設備	3至18年
汽車	2至12年

資產的餘值及可用年限會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會作出所需調整（如合適）。如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附註2.8），則該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有關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出售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收益表確認。

2.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和未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樓宇建築成本、廠房及機器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經常性費用以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截至相關資產建設完成且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計提折舊。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時，該等成本會撥歸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文附註2.4所載的政策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成本主要包括就多幢廠房及樓宇所在土地由各自授出日期起計23年至69年期間的土地使用權所付代價。土地使用權於有效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2.7 商譽

商譽為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所佔收購日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差額。每年會查核商譽有否減值，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出售公司損益包括所出售公司的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根據營運分部對預期可從產生所辨認的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而作出(附註2.8)。

2.8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無既定使用年限或尚不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折舊，須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會檢討資產有否減值。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值的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歸類為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合(「現金產生單位」)。

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申報日期進行檢討，以測試可否撥回減值。倘其後撥回減值，則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可超過以往年度若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應有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將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當收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在股息宣佈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分為以下三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與可供出售。分類視乎所收購金融資產的用途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決定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此類別的資產若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賬款列入流動資產，惟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者(列為非流動資產)除外。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貸款」、「應收關連方款項」及「銀行存款及結餘」。

(c)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非歸類為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該等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惟到期投資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出售的投資則除外。

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收益表支銷。倘自投資獲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該權利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權益確認。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列入收益表內作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和虧損」。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獲確立時，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於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金融資產 (續)

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買盤價計算。當個別金融資產(以及非上市證券)的交易市場並不活躍時，本集團採用評估技巧釐定公平值，包括參考最近期按公平磋商原則進行的市場交易、其他大致相同之工具、貼現現金流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即盡量利用市場數據而盡量不依賴與公司有關的特定數據。然而，倘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過大而無法合理評價各種合理估計的方法，該等金融資產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2.1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訂立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金融工具是否指定並合資格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其所對沖項目之性質。由於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並不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故任何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2.11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首先評估有否減值的客觀證據。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收益表確認。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有客觀聯繫，則之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收益表撥回。

有關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證券公平值重大或持續下滑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有證據顯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則累積虧損(以收購成本與現有公平值之差額減任何之前於損益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移除並於獨立綜合收益表確認。於獨立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通過獨立綜合收益表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存貨

存貨包括消耗及使用的煤炭、石油、消耗供應品及零件，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經扣除過時項目撥備後入賬，有關存貨根據情況利用加權平均法於耗用時列入燃料成本或維修及保養費用而支銷，或於安裝時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撥充資本。成本包括購買價及將存貨達致現時位置及狀況所付出的其他成本，惟不包括借貸成本。

2.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首先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更長的正常營業週期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2.15 金融負債及權益

金融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份工具定義分類。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建築成本及應付集團公司款項)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股本工具指不符合金融負債定義但可證實持有本集團扣除所有負債後所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

普通股列為權益。新股或期權發行直接應佔成本增加(經扣除稅項)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減少。

2.16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首先按公平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收益表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償還延至報告期末起計不少於12個月後，否則借貸列為流動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6 借貸及借貸成本 (續)

建設任何未完成資產的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落成及籌備達致其擬定用途所需的期間撥作資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項目或直接在股本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股本確認。

當期所得稅開支乃按結算日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所在地及產生應扣稅收入的地方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檢討報稅表中對於有關須詮釋的適用稅例所採納的立場，並就預期須向稅務機構所支付的款項作出適當的撥備。

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所得稅按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賬面值的暫時差額按負債法確認。然而，倘若遞延所得稅來自非業務合併的交易資產或負債的首次確認，而於交易時對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則該遞延所得稅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按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時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應用的有關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可動用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的暫時差額計提，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並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即時列為開支。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均須按個別僱員各自的有關收入5% (上限為每月1,000港元) 作強制性供款。僱員亦可選擇作出超過最低供款的自願性供款。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專業基金經理管理。

對中國內地的僱員，本集團按有關僱員月薪的若干比率，每月向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籌辦的多種定額供款計劃供款。有關省市政府承諾承擔該等計劃所規定向所有現時及日後退休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的責任，而本集團除上述供款外，並不承擔任何退休福利責任。該等計劃供款於作出時列為開支。

向退休計劃的所有供款乃全數及即時獲歸屬，本集團概無未歸屬的利益可用以減少其未來供款。

(b) 應享花紅

當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即時導致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有關責任能可靠地估計時，支付花紅之預期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之負債預期於十二個月內支付，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之數額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僱員福利 (續)

(c) 股份報酬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公司接受僱員服務，作為本集團的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批授購股權所換取的僱員服務公平值確認為開支。歸屬期間的支銷總額參考所批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但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於特定期間的盈利及銷售增長目標及繼續為有關實體的僱員)的影響且亦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挽留僱員的規定)的影響。

非市場歸屬條件計入有關預計歸屬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所支銷總額於歸屬期間確認，即所有指定歸屬條件須予達成之期間。於各報告期末，公司修訂預期按非市場歸屬條件歸屬的購股權數目，而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會在收益表確認，同時相應調整剩餘歸屬期內的權益。

本公司於行使購股權的同時發行新股份。行使購股權所收取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的款項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2.19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則履行有關責任所需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個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的任何一個項目的資源流出可能性不大，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解除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算，而上述現值按可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稅前比率計算。撥備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金額確認為利息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政府補助

倘合理確保可收到政府補助及補貼且本集團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及補貼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及補貼於必須將彼等與擬用於補償的成本匹配的期間在收益表遞延並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環境改善項目的政府補助及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遞延收入且按直線法於有關資產及項目預計年期內計入收益表。

2.21 融資租賃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本集團承擔絕大部份風險及所有權回報的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均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之價值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之公平值或最低租金現值之較低者入賬。

每期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財務費用，藉此達致融資結欠餘額之穩定息率。相應之租金責任(扣除財務費用)計入短期及長期融資租賃的責任內。財務費用之利息部份在有關租賃年期於收益表中扣除，藉此達致每個期間負債餘額之穩定定期息率。

2.22 經營租約

凡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方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該等根據經營租約所付或所收款項(扣除任何已收出租方的優惠)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扣除或入賬。

2.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所呈報方式與主要經營決策人所採用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故主要經營決策人確定為執行董事及特定制定策略決定的高級管理層。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4 收益及收入確認

收益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已收或應收銷售貨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平值。收益乃經扣除增值稅及折讓並撇銷本集團銷售後列賬。

本集團於能可靠計量收益及收入金額，且可能有未來經濟利益流入公司以及本集團以下各項業務符合特定條件時確認收益及收入。

- (i) 售電收入於產生及輸送電力時確認。
- (ii) 轉移電量收入於電量買方發電及轉移電力時確認。
- (iii) 來自客房租金、食品及飲料銷售及其他輔助服務的酒店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iv)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 (v) 管理費收入與服務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vi) 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定享有收取股息付款時予以確認。
- (vii) 減排收入會在對方已承諾購買碳減排量，雙方已協定銷售價格；及本集團已生產並輸送相關電力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 (viii)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2.25 股息分派

給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分派將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派發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賬目確認為負債（如適用）。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以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以盡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用作對沖若干風險的衍生金融工具由本集團董事局批准的政策所規管。本集團並無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活動。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倘日後商業匯兌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外匯風險將會增加。本集團主要面臨日圓(「日圓」)、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基本不涉及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透過在中國的銷售獲取人民幣，以應付人民幣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其詳情披露於附註2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日圓及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借貸有關，詳情於附註31披露。人民幣於年內兌日圓及美元分別錄得若干貶值及升值，此乃引致本集團於年內所確認外匯差異的主要原因。倘日圓及美元兌人民幣進一步升值或貶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將受到影響。

本集團管理其外匯風險時，定期審核其淨外匯風險。管理層亦採納若干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外匯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出售美元購買日圓，其詳情披露於附註3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對日圓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度稅後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5,669,000元(二零零九年：減少／增加人民幣54,128,000元)，主要是因換算以日圓列值的借貸而產生的匯兌損益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對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度稅後利潤將會增加／減少人民幣1,151,000元(二零零九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113,000元)，主要是因換算以港元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而產生的匯兌損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對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度稅後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25,897,000元(二零零九年：減少／增加人民幣25,007,000元)，主要是因換算以美元列值的銀行存款及借貸而產生的匯兌損益。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計息資產主要包括給予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銀行結餘及存款，有關詳情在附註24及28披露。本集團主要因借貸而受利率變動影響，有關詳情在附註31至33披露。浮息借貸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而定息借貸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率風險，有關詳情分別披露於附註31(d)，32及33。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及其他借貸利率高於／低於現行利率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度稅後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05,519,000元（二零零九年：減少／增加人民幣82,214,000元），主要是因為浮動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增加／減少。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列作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大部分為公開交易。然而，由於該等投資乃持作策略投資而非作交易目的，故本集團並無將該等投資交易。股票市場於近年相對波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本集團所持權益投資的市場報價增加／減少10%至3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由於該投資列為可供出售且並無投資已出售或視作減值，故此本集團業績將不受影響；而權益將主要因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而增加人民幣120,435,000元至人民幣361,30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04,037,000元至人民幣612,112,000元）或減少人民幣120,435,000元至人民幣481,73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04,037,000元至人民幣612,112,000元）。

本集團亦承受以煤價為主的商品價格風險。並繼續尋找開發煤礦項目本集團與煤炭供應商簽訂若干購煤協議以管理該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d)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賬目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給予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詳情分別披露於賬目的附註28、35、26、27及24。

本集團絕大部份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存放在管理層認為信譽良好的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的不佳表現而錄得任何虧損。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電力售予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故本集團面臨電力銷售的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給予該等電網公司15天至60天的信貸期，而本集團一般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本集團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於附註26披露。管理層並無預期相關對手方不良表現會產生任何虧損。

另外，本集團於收購五凌集團後承擔若干授予同系附屬公司貸款，年期為三年。由於貸款已由中電國際保證，故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極低。管理層定期根據債務人付款紀錄、逾期時間、財務狀況及有否存在交易爭議，對能否收回所有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整體及個別評估。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董事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賬款作出充份撥備。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實施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即通過已承諾足額信貸融資提供的資金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來自興建電廠、添置及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有關債務以及支付購買及營運開支。本集團同時以內部資源、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借貸及短期與長期銀行借貸，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8,287,797,000元。管理層定期監察本集團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要求以保證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通過已承諾銀行融資獲得足夠資金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結算日未提取的信貸融資金額披露於賬目附註31(f)。董事相信本集團的現時營運現金流及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足以在日後為資本承諾提供資金，及應付營運資金所需。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e)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的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入)／流出。

	本集團			
	一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三至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8,040,573	3,591,991	10,621,518	23,399,696
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417,296	—	—	—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73,986	73,986	221,957	1,691,313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03,628	—	—	—
應付中電投財務的借貸	2,418,722	448,288	1,051,794	8,060
其他借貸	281,979	78,517	1,170,210	1,152,213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13,812)	(10,853)	5,318	92,374
融資租賃承擔	27,335	27,335	82,005	122,3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5,877,665	3,135,954	7,405,698	26,549,516
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603,315	—	—	—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73,986	73,986	221,957	1,765,299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292,997	—	—	—
應付中電投財務的借貸	1,809,108	46,570	1,221,247	—
其他借貸	73,976	66,593	199,778	1,605,099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11,166)	(8,880)	1,713	104,647
融資租賃承擔	35,417	35,417	106,252	80,856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e)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公司		
	一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三至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6,566	—	—
應付下列公司款項：			
附屬公司	1,049,703	—	—
集團公司	105,079	—	—
公司債券	25,600	25,600	876,239
銀行借貸	533,762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8,285	—	—
應付下列公司款項：			
附屬公司	890,474	—	—
集團公司	1,188,688	—	—
銀行借貸	716,261	—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就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分派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或獲取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即期及非即期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權益」(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加債務淨額。

下表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架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總額(附註31)	30,738,142	28,443,556
應付中電投財務款項總額(附註32)	3,729,595	2,870,29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總額(附註32)	1,473,816	1,473,816
公司債券(附註33)	1,793,239	992,506
其他長期借貸(附註33)	135,201	392,327
其他短期借貸(附註33)	200,000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8)	(977,365)	(1,910,816)
債務淨額	37,092,628	32,261,684
總權益	14,894,197	14,881,390
總資本	51,986,825	47,143,074
負債比率	71%	68%

二零一零年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為新電廠的興建及發展之資本投資融資所取得的額外借貸。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值估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按下列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例如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者)(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1,605,794	—	—	1,605,794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持作交易	—	—	71,902	71,902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第4層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2,720,498	—	—	2,720,498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持作交易	—	—	71,441	71,441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有關報價易於或可定期取自交易所、經銷商、經紀、行業集團、股價服務或監管機構，且該等報價反映實際及定期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則該市場則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計入第1層。計入第1層的工具包括歸類為買賣證券或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值估計 (續)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在有可觀察市場數據情況下提高利用該等數據，並盡量降低對實體具體估計的倚賴。倘工具公平值所需的全部重要參數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2層。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則工具計入第3層。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觀察孳息曲線折算的現值。
- 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平值利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折算至現值。
- 其它技術，例如折算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持作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指主要用於賣出美元兌日圓的若干以淨額計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期限為15年，總名義本金額為3,251,900,000日圓。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衍生金融工具的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71,441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61,539
於收益表確認的公平值虧損(附註7)	461	9,902
期末結餘	71,902	71,441
於報告期末所持衍生金融工具透過綜合收益表記賬的年度虧損總額	461	9,902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按過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等因素持續評估，而所得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等同於實際結果。下文詳述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費用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用年限、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以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過往實際可用年限及剩餘價值為基準，且會因電力行業的技術改進及創新而顯著變化。管理層將於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限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時調整折舊費用，並會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棄置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實際經濟年限或會與估計可用年限不同，實際剩餘價值或會與估計剩餘價值不同。定期檢討或會導致折舊年限及剩餘價值改變，從而影響日後期間的折舊費用。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每年查核商譽有否減值。於任何事件發生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其他資產有否減值。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算。此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於評估是否有資產減值時，以下情況尤其需要管理層運用判斷：(i)是否發生一宗事件顯示有關資產價值未必能收回；(ii)資產的賬面值是否高於其可收回價值，即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根據於營運中持續使用該資產而估算的未來現金流淨現值之較高者；及(iii)於準備現金流預測時所應用的合適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預測是否已採用合適利率貼現。於評估減值期間，倘管理層採納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預算所用貼現利率或增長率假設)變更，則可能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造成重大影響並因而影響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表現及相關未來現金流預測有重大不利變更，則或需於收益表入賬減值費用。

假設燃料價格變動會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燃料價格較管理層預計增加1%，而預計的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毋須確認其他減值虧損。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iii) 即期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就各司法權區所得稅釐定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釐定所涉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管理層認為將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折銷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時，將確認有關暫時差額及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預期與原先估計不同，則該等差額會影響估計改變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開支的確認。

(iv)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倘資產負債表中錄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不能自活躍市場取得，則使用估價技術（包括運用最近的公平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釐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該等模型的輸入數據於可能情況下自可觀察市場取得，惟倘不可行，則確定公平值時須作出一定判斷。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主要用於賣出美元兌日圓的若干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總名義本金額為3,251,900,000日圓，主要用於管理其以日圓計值的銀行借貸所面對的貨幣風險，詳情於附註37披露。該等合約的公平值根據多項參數（包括貼現率及美元／日圓於各預測期間的波動性）運用估價技術釐定。有關該等因素的假設如發生改變，或會嚴重影響所呈報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因而影響本集團的業績。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年內確認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向省級電網公司售電(附註(a))	14,307,251	10,696,290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附註(b))	129,408	240,218
	14,436,659	10,936,508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訂立的購電協議，本集團按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協定且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電價向該等電網公司售電。
- (b) 提供代發電服務及相關的服務，指按雙方協議期限替其他電廠及電網公司提供電力及相關服務的收入。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總決策者為負責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人員(統稱為「營運總決策者」)。營運總決策者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目前，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火電」及「生產及銷售水電」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呈報分部。營運總決策者以除稅前利潤／虧損為衡量基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不計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股息(如有)及非經常性項目(例如因獨立非經常性事件導致的減值)的影響。向營運總決策者所呈報的其他資料乃按與賬目內所載者貫徹一致的基準衡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公司負債。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售電	11,507,637	2,799,614	14,307,251	—	14,307,251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40,718	88,690	129,408	—	129,408
	11,548,355	2,888,304	14,436,659	—	14,436,659
呈報分部業績	954,908	1,679,708	2,634,616	—	2,634,616
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度 利潤的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業績					2,634,616
未分配收入	—	—	—	54,806	54,806
未分配開支	—	—	—	(126,826)	(126,826)
經營利潤					2,562,596
財務收入	2,566	86,165	88,731	15,287	104,018
財務費用	(539,515)	(958,727)	(1,498,242)	(15,822)	(1,514,064)
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112,327	—	112,327	—	112,32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9,889)	—	(9,889)	(8,506)	(18,395)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稅項					(380,227)
年度利潤					866,255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2,704,921	2,495,724	5,200,645	7,058	5,207,7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8,216	687,384	1,705,600	6,788	1,712,38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055	6,029	9,084	—	9,0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土地使用權的虧損 ／(收益)	4,922	(8,613)	(3,691)	—	(3,691)
存貨減值回撥	(1,656)	—	(1,656)	—	(1,656)
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回撥)	538	(786)	(248)	—	(248)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21,145,226	28,921,309	50,066,535	—	50,066,535
商譽	—	767,365	767,365	—	767,365
聯營公司權益	1,569,714	—	1,569,714	17,851	1,587,565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95,212	—	95,212	40,669	135,881
	22,810,152	29,688,674	52,498,826	58,520	52,557,3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3,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152
給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的長期貸款					1,500,000
其他未分配資產					954,209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的資產總值					56,790,357
分部負債					
其他分部負債	(1,907,064)	(856,481)	(2,763,545)	—	(2,763,545)
借貸	(14,498,892)	(23,476,601)	(37,975,493)	(94,500)	(38,069,993)
	(16,405,956)	(24,333,082)	(40,739,038)	(94,500)	(40,833,538)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的收購代價					(98,387)
衍生金融工具					(71,902)
應付稅項					(256,3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095)
其他未分配負債					(65,899)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的負債總值					(41,896,160)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售電	10,321,804	374,486	10,696,290	—	10,696,290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240,218	—	240,218	—	240,218
	10,562,022	374,486	10,936,508	—	10,936,508
呈報分部業績	1,196,746	161,146	1,357,892	—	1,357,892
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度利潤的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業績					1,357,892
商譽減值	(126,939)	—	(126,939)	—	(126,939)
未分配收入	—	—	—	14,957	14,957
未分配開支	—	—	—	(125,703)	(125,703)
經營利潤					1,120,207
財務收入	6,703	15,081	21,784	12,767	34,551
財務費用	(595,747)	(106,016)	(701,763)	(1,865)	(703,628)
應佔聯營公司					
利潤／(虧損)	128,248	—	128,248	(262)	127,98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5,030)	—	(5,030)	—	(5,030)
除稅前利潤					574,086
稅項					(22,476)
年度利潤					551,610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2,023,175	426,157	2,449,332	98	2,449,4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4,991	107,777	1,042,768	3,096	1,045,864
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攤銷	862	982	1,844	—	1,844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虧損	6,739	—	6,739	—	6,739
存貨減值撥備	7,759	—	7,759	—	7,75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11	—	611	—	611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19,440,473	26,281,850	45,722,323	—	45,722,323
商譽	—	467,619	467,619	—	467,619
聯營公司權益	1,557,387	—	1,557,387	17,851	1,575,23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61,101	—	61,101	14,569	75,670
	21,058,961	26,749,469	47,808,430	32,420	47,840,8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21,4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71
給予一間同系附屬 公司的長期貸款					1,500,000
其他未分配資產					1,936,215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的資產總值					54,206,534
分部負債					
其他分類負債	(2,254,982)	(707,207)	(2,962,189)	—	(2,962,189)
借貸	(12,778,765)	(21,293,735)	(34,072,500)	(100,000)	(34,172,500)
	(15,033,747)	(22,000,942)	(37,034,689)	(100,000)	(37,134,689)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的收購代價					(1,188,417)
衍生金融工具					(71,441)
應付稅項					(200,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1,246)
其他未分配負債					(68,721)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的負債總值					(39,325,144)

5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在中國產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或在中國使用，惟相當於約人民幣149,000,000元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香港的若干銀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5,000,000元)。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來收入約人民幣13,15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62,000,000元)來自五大客戶(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各佔本集團外來收入10%或以上。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轉移電量收入	23,628	31,505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	20,539	19,075
酒店業務收入	45,740	7,981
租金收入	65,293	12,650
管理費收入	3,780	4,099
從中電投財務所得股息收入(附註42(a))	5,620	6,000
減排收入(「CDM」)	20,603	—
	185,203	81,310

7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攤銷	10,774	11,015
政府補貼(附註)	90,000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461)	(9,90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29,792	—
其他	3,746	—
	133,851	1,113

附註：政府補貼是一間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因過往年度關停若干機組而收到的政府津貼。

8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8)	9,084	1,844
核數師酬金	7,407	8,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 自用	1,693,002	1,026,478
— 融資租賃	19,386	19,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收益)／虧損	(3,691)	6,739
有關以下項目的經營租金		
— 設備	4,848	2,116
— 租賃土地及樓宇	34,876	33,426
存貨減值(回撥)／撥備	(1,656)	7,75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回撥)／撥備	(248)	611
水庫維護及使用費	85,484	10,86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747,462	468,521
撇銷開業前開支	25,240	19,115

9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893	21,78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利息收入(附註42(a))	82,125	12,766
	104,018	34,551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414,064	213,539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1,128,322	541,431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73,986	12,650
— 應付中電投財務短期借貸	78,866	16,758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中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款項	54,226	50,964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長期借貸	17,170	49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長期借貸	49,177	11,685
— 其他短期借貸	5,366	—
— 融資租賃承擔	11,395	12,403
	1,832,572	859,479
減：資本化金額	(437,984)	(135,409)
	1,394,588	724,07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19,476	(20,442)
	1,514,064	703,628

撥充資本的借貸按加權平均年利率約5.0%(二零零九年：5.2%)計息。

10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並無錄得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二零零九年：無），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中國當期所得稅撥備乃以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

從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支出／（計入）金額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當期所得稅	220,635	56,814
遞延所得稅新增／（抵免）（附註38）	159,592	(34,338)
	380,227	22,476

有關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稅項有別於採用中國稅率所得出的理論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574,086
減：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2,327)	(127,986)
加：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8,395	5,030
	1,152,550	451,130
按中國法定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	288,138	112,783
稅項優惠的影響	(52,460)	(61,425)
不同稅率的影響	(2)	7,678
稅率變更的影響	—	(14,903)
毋須課稅的收入	(35,518)	(52,643)
不可扣稅的支出	50,450	45,429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54,781	11,349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5,162)	(25,792)
稅項開支	380,227	22,476

10 稅項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稅項開支為人民幣25,69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610,000元)，已計入年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及規例，作為從事能源、運輸或基建行業外資企業的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該等公司於二零一零年的有關稅率為22%(二零零九年：20%)，其後兩年至二零一二年止的稅率由24%逐步增至25%。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所收購的一家附屬公司之稅率會由二零一零年的22%(二零零九年：10%)於其後兩年內逐步增至二零一二年的25%。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開業的若干附屬公司自開業當年起計兩年毋須繳付所得稅，而其後三年享有50%的所得稅寬減。期內，該等公司的優惠稅率介乎11%至12.5%，並將逐步增至二零一三年的25%。

11 員工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20,611	292,024
員工福利	149,929	109,180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福利	3,728	7,98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73,194	59,337
	747,462	468,521

12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以人民幣165,069,000元(二零零九年：利潤人民幣87,295,000元)為限，於本公司賬目入賬。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666,892	519,00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5,107,061	3,667,22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13	0.14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未來股份的相關購股權已悉數轉換。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均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4 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5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045元)	229,818	229,81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5元(等於0.0535港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045元(等於0.0511港元))，合共人民幣229,818,000元(等於273,2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29,818,000元(等於260,971,000港元))。該建議股息並無反映本賬目的應付股息，惟將會反映撥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 [#]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員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小琳女士	—	627	234	113	—	974
柳光池先生	—	557	78	107	—	742
非執行董事						
高光夫先生 ¹	—	—	94	—	—	94
關綺鴻先生 ¹	—	—	42	—	—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170	85	—	—	—	255
李方先生	170	85	—	—	—	255
徐耀華先生	170	60	—	—	—	230
	510	1,414	448	220	—	2,592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光夫先生及關綺鴻先生各自放棄彼等的董事袍金及其他津貼分別人民幣106,000元及人民幣70,000元。

[#] 股份報酬乃根據相關董事於授出日期獲授及於歸屬期間確認的購股權公平值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行使該等購股權。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			股份報酬 [#]	酌情花紅	僱員退休	
	袍金	及實物利益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小琳女士	—	616	489	158	—	—	1,263
柳光池先生	—	576	153	153	—	—	882
非執行董事							
高光夫先生 ¹	—	—	195	—	—	—	195
關綺鴻先生 ¹	—	—	83	—	—	—	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176	123	—	—	—	—	299
李方先生	176	123	—	—	—	—	299
徐耀華先生	176	123	—	—	—	—	299
	528	1,561	920	311	—	—	3,320

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光夫先生及關綺鴻先生各自放棄彼等的董事袍金及其他津貼分別人民幣106,000元及人民幣70,000元。

[#] 股份報酬乃根據相關董事於授出日期獲授及於歸屬期間確認的購股權公平值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行使該等購股權。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 (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2名(二零零九年：2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所呈列的分析內。年內應付其餘3名(二零零九年：3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購股權及實物利益	1,749	2,277
酌情花紅	186	308
僱員退休計劃供款	—	—
	1,935	2,585

彼等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65,426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81,213元))	3	3

(c) 年內，本集團概無給予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賠償。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集團

	水壩	樓宇 及租賃 物業裝修	發電機 及設備	供電設備	傢俬裝置、 工具 及其他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702,438	13,810,130	16,596,484	4,916,033	870,910	215,106	7,236,227	50,347,32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171,883	273,404	93,041	38,775	15,342	1,520	49,440	643,405
增加	—	246,384	79,347	1,828	15,978	18,714	3,920,859	4,283,110
出售	—	(12,700)	(9,383)	(39,769)	(4,868)	(2,421)	(514)	(69,655)
轉撥	283,506	688,370	1,113,414	55,271	4,037	1,206	(2,145,804)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7,827	15,005,588	17,872,903	4,972,138	901,399	234,125	9,060,208	55,204,188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9,798	1,758,518	5,162,871	1,240,097	334,795	67,196	—	8,593,275
年內折舊開支	185,748	456,801	753,194	175,917	121,751	18,977	—	1,712,388
出售	—	(4,263)	(6,453)	(35,093)	(3,654)	(2,119)	—	(51,582)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546	2,211,056	5,909,612	1,380,921	452,892	84,054	—	10,254,08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942,281	12,794,532	11,963,291	3,591,217	448,507	150,071	9,060,208	44,950,107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a) 集團 (續)

	水壩	樓宇 及租賃 物業裝修	發電機 及設備	供電設備	傢俬裝置、 工具 及其他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4,995,580	13,577,396	2,983,910	671,189	138,578	684,516	23,051,16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6,702,438	8,596,435	2,233,472	1,764,109	161,187	27,017	5,889,942	25,374,600
增加	—	15,209	33,505	1,596	16,520	6,159	1,891,089	1,964,078
出售	—	(1,247)	(34,762)	—	(1,974)	(4,536)	—	(42,519)
轉撥	—	204,153	786,873	166,418	23,988	47,888	(1,229,320)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702,438	13,810,130	16,596,484	4,916,033	870,910	215,106	7,236,227	50,347,328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1,521,551	4,666,490	1,070,392	261,254	59,695	—	7,579,382
年內折舊開支	29,798	237,387	522,887	169,705	74,537	11,550	—	1,045,864
出售	—	(420)	(26,506)	—	(996)	(4,049)	—	(31,971)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98	1,758,518	5,162,871	1,240,097	334,795	67,196	—	8,593,27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672,640	12,051,612	11,433,613	3,675,936	536,115	147,910	7,236,227	41,754,053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a) 集團 (續)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約人民幣4,91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437,0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位於向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中電投集團」)租用的中國租賃土地上。中電投集團根據長期租約持有該等租賃土地的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土地權利的剩餘有效期介乎9至15年(二零零九年：10至16年)。
-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2,18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89,000,000元)的若干物業法定所有權尚未轉至本集團名下，須待相關地方政府機構完成若干行政程序。然而，董事認為使用該等資產的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本集團。

此外，若干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位於相關政府機關授予本集團相關實體以零代價及無特定使用期限使用的中國租賃土地上。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人民幣233,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33,0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9,000,000元)。
- (iv)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43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6,0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抵押作本集團若干長期銀行借貸的擔保(附註31(e))。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b) 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552	1,412	479	2,361	11,804
增加	—	5	—	—	5
出售	—	(13)	—	—	(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2	1,404	479	2,361	11,79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646	1,024	186	1,289	8,145
年內折舊開支	840	220	87	588	1,735
出售	—	(12)	—	—	(1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86	1,232	273	1,877	9,86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6	172	206	484	1,928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552	1,402	479	2,361	11,794
增加	—	10	—	—	1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2	1,412	479	2,361	11,80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317	761	94	875	6,047
年內折舊開支	1,329	263	92	414	2,09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46	1,024	186	1,289	8,14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6	388	293	1,072	3,659

17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指向承建商支付有關興建本集團電廠之預付款，包括已付款但尚未運送到相關電廠安裝的設備及機器。

18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421,784	44,51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255,963
增加	52,738	121,310
出售	(3,65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869	421,784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3,916	2,072
年內攤銷支出	9,084	1,844
出售	(67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25	3,916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544	417,868

金額指本集團位於中國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在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成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份的土地使用權的租期介乎10至50年。

19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634,558	166,93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299,746	467,6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34,304	634,558
累計減值虧損		
於一月一日	166,939	40,000
減值虧損	—	126,9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939	166,939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67,365	467,619

商譽分配至根據營運分部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減值前按成本分配商譽的分部概要呈列如下。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939	767,365	934,30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939	467,619	634,558

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的可收回數額根據使用值計算而釐定。使用值按照管理層就減值檢討批准的涵蓋五年期財務預算釐定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經考慮有關營運資產的預期剩餘可使用年期並按當時的產能計算，五年後每年的現金流量預期將與第五年的現金流量相似。

19 商譽 (續)

編製獲批預算所涉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時，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管理層考慮實際及往年表現以及市場發展預期編製財政預算。計算商譽使用價值所採用的稅前折現率為9% (二零零九年：9%)。管理層以可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利率估計折現率。減值測試所應用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發電廠所在地區的預期電費、燃料成本及電力需求 (以適用者為準)。

神頭的商譽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評估可收回商譽值及確定與經營火電業務之附屬公司山西神頭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神頭」) 相關的商譽已減值。致使現金產生單位減值的主要因素為，預期神頭的現有發電組將於未來數年逐步關閉。因此，儘管無跡象顯示神頭的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已高於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值，惟現金產生單位應佔商譽被視為已減值。

20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8,955,609	8,839,441
減值撥備	(610,144)	(610,144)
	8,345,465	8,229,29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a))	1,463,335	351,2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b))	1,045,938	887,280

附註：

(a) 除按年利率4.37% (二零零九年：4.38%) 計息且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合共人民幣1,410,000,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40,000,000元) 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無抵押、應要求償還，並按年利率0.36% (二零零九年：0.36%) 計息。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以下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成立及	註冊／	擁有權益比例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實繳股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直接持有權益：						
安徽淮南平圩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841,600,000元	100%	—	外商獨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淮南平圩第二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50,000,000美元／ 104,153,000美元	100%	—	外商獨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黃岡大別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815,526,000元／ 人民幣773,474,000元	93%	—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平頂山姚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866,000,000元	100%	—	外商獨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平頂山姚孟第二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120,000,000美元／ 105,249,000美元	100%	—	外商獨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天澤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五凌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030,000,000元	63%	—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四川中電福溪電力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968,000,000元／ 人民幣357,961,000元	51%	—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 電廠正在發展中。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	註冊／	擁有權益比例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實繳股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間接持有權益：						
山西神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1,681,000元	—	100%	外商獨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貴州清水江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955,500,000元	—	95%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懷化沅江電力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0元	—	95%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湖南五華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2,100,000元	—	70%	中外合資企業	擁有及經營酒店
湖南五凌電力工程公司	中國	人民幣48,000,000元	—	100%	中外合資企業	提供維修及維護服務
湖南五凌力源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9,795,000元	—	100%	中外合資企業	提供維修及維護服務
湖南湘中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95%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五凌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	100%	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燃料採購服務
湖南中水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7,000,000元	—	100%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 電廠正在發展中。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	註冊／	擁有權益比例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實繳股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間接持有權益：						
理縣華成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65,818,410元	—	100%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四川九源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張家界土木溪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2,000,000元	—	59.64%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四川紅葉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91%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理縣紅葉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有限責任公司	發電及售電

電廠正在發展中

21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196,270	552,500	552,500	552,5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643,770	—	—
分佔未分配收購後儲備	391,295	378,968	—	—
	1,587,565	1,575,238	552,500	552,500

於聯營公司權益包括約人民幣158,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8,000,000元)的商譽。

以下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成立及	擁有權益比例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實繳股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直接持有權益：						
江蘇常熟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105,000,000元	50%	—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間接持有權益：						
湖南華潤電力鯉魚江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73,660,000元	—	40%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湖南核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	20%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

[#] 電廠正在發展中。

21 聯營公司權益 (續)

以下是聯營公司的營運業績和財務狀況摘要，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按照附註2所載的相關會計政策所編製聯營公司於年內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而編訂。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業績		
營業額	4,291,490	3,783,596
除稅前利潤	307,328	568,983
除稅後利潤	244,709	516,008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7,063,308	6,162,238
流動資產	1,080,818	1,234,508
流動負債	(3,644,753)	(3,453,479)
非流動負債	(1,376,734)	(1,050,334)
資產淨值	3,122,639	2,892,933

年內一間聯營公司派發約人民幣100,000,000元股息收入(二零零九年：零)。

2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63,175	70,000	34,606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	14,569	—	—
分佔未分配收購後儲備	(27,294)	(8,899)	—	—
	135,881	75,670	34,606	—

以下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共同控制實體詳情：

公司名稱	成立及	擁有權益比例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註冊／實繳股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直接持有權益：						
四川廣旺集團船景 煤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472,000,000元／ 人民幣70,713,912元	49%	—	中外合資企業	煤炭開採 [#]
間接持有權益：						
廣州中電荔新電力實業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28,000,000元	—	50%	中外合資企業	發電及售電 [#]
張家界索溪峪 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8,000,000元	—	23.79%	中外合資企業	擁有及經營酒店

[#] 項目尚未開始經營。

2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續)

以下款項指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負債、收入、業績及承擔，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按照附註2所載的相關會計政策所編製共同控制實體於年內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而編訂。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業績		
營業額	1,186	—
年度虧損	18,395	5,030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532,860	209,746
流動資產	106,322	1,159
流動負債	(415,430)	(135,235)
非流動負債	(87,871)	—
資產淨值	135,881	75,670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1,448,599	824,739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概無涉及或然負債，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同控制實體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零)。

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境外非上市的				
股票投資－按成本(附註(a))	127,856	101,000	—	—
香港境外上市的				
股票證券－按公平值(附註(b))	1,605,794	2,720,498	1,605,794	2,720,498
	1,733,650	2,821,498	1,605,794	2,720,498
香港境外上市的				
股票證券市值	1,605,794	2,720,498	1,605,794	2,720,498

附註：

(a) 非上市股票投資主要指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的若干非上市公司的權益，而且其他合理估計公平值的方法範圍較大，故多項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因此，該等投資是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境外上市的股票證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及 實繳股本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法定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權益：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139,739,000元	18.86%	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投資控股及發電與售電

24 給予同系一間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作為收購五凌集團的一部分，本集團承擔五凌提供予其前附屬公司（現屬中電國際的附屬公司）貴州黔東電力有限公司（「黔東」）的信託貸款人民幣1,500,000,000元。該等貸款自相關提取日期起計獲授三年，固定年息為5.4%。所有該等貸款將於二零一二年償還。

中電國際已同意就黔東涉及該等貸款所引致或與黔東有關的任何損失及損害（包括黔東未能達成其在委託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對本公司作出彌償保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同系附屬公司之長期貸款公平值為人民幣1,499,39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13,025,000元）。

25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煤和石油	115,799	64,494
零件與消耗品	220,337	200,671
	336,136	265,165

26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省級電網公司賬款（附註(a)）	1,530,227	1,335,287
應收其他公司賬款（附註(a)）	233	459
	1,530,460	1,335,746
應收票據（附註(b)）	186,109	94,708
	1,716,569	1,430,454

由於即將到期，故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所有應收賬款及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抵押作為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31(e)）。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等貸款已抵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208,9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06,744,000元）。

26 應收賬款 (續)

附註：

(a)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15至60日的信貸期，由售電月份的月終起計。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1,530,460	1,335,746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信貸質素已參考交易方過往拖欠比率的資料評估。現有交易方過往並無重大拖欠情況。

(b) 應收票據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發行的銀行承兌票據	186,109	94,708

應收票據一般於180日(二零零九年：180日)內到期。

27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	600	1,00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19,437	139,085
應收中電投財務的款項	6,849	1,354
	26,886	141,439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69,907	68,37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18,389	36,206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	6,421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購買代價(附註)	98,387	1,188,417
應付中電投財務的款項	10,524	—
	203,628	1,292,997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同系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	2,000	2,000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271	271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	6,421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購買代價(附註)	98,387	1,188,417
	105,079	1,188,688

附註：

除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或之前應償還的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購買代價外，與集團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972,494	1,201,212	597,492	869,152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871	709,604	—	709,604
	977,365	1,910,816	597,492	1,578,756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941,374	1,562,276	564,774	1,303,541
美元	6,343	326,279	6,188	256,156
港元	29,648	22,261	26,530	19,059
	977,365	1,910,816	597,492	1,578,756

- (i)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1星期至3個月內到期的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7%及2.2%。銀行存款按銀行每日存款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 (ii)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計值，並置存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人民幣結餘兌換為外幣以及自中國匯出該等資金，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每股1港元)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605,610,850	3,798,610
就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附註)	1,501,449,927	1,322,863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07,060,777	5,121,473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向中電國際發行1,501,449,927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新股份作為收購五凌集團63%權益購買代價的一部分(「代價股份」)。此等新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使用收購當日(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所公佈收市價釐定的代價股份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871,000,000元(相約3,273,000,000港元)。

(b) 股份溢價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755,361
就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附註29(a))	1,547,750
於二零零九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3,111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c)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分別為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

(i)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局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任何僱員、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管理層成員（「合資格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可於並無首先付款的情況下授出，惟須支付1港元作為批授的名義代價。購股權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a)發出購股權書面要約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值；或(c)股份面值。

因行使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失效、註銷或全數行使的所有購股權以及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他計劃（包括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授出且仍可行使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的股份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批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相關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c) 購股權計劃 (續)

(i) 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 事				
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	4.07港元	2,572,000	2,572,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326港元	2,360,000	2,360,000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	4.07港元	10,347,000	10,947,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326港元	23,440,000	25,260,000
			38,719,000	41,139,000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每股港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每股港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2.899	41,139,000	2.926	45,113,000
已失效	4.07	(600,000)	4.07	(2,004,000)
已失效	2.326	(1,820,000)	2.326	(1,97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19,000		41,139,000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c) 購股權計劃 (續)

(i) 購股權計劃 (續)

授出的認購權可於十年內行使，但須於四年全部歸屬。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要約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起行使分別不超過25%、50%、75%及100%的購股權所涉之股份。

所有授出購股權之代價已收訖。除上述者外，年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其他購股權獲註銷或行使。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如下：

	授出購股權日期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二零零七 四月四日
購股權價值	0.62港元	1.14港元
估值模式的重要數據：		
行使價	2.326港元	4.07港元
授出日期的股價	2.09港元	4.07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	36.44%	30.95%
無風險利率	3.41%	4.16%
預期購股權有效期	6.25年	6.25年
預期股息率	2.27%	2.75%

附註：

購股權有效期內相關股份的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上市後至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的過往波幅而估計。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c) 購股權計劃 (續)

(ii) 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

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與購股權計劃條款相同，惟以下各項除外：

(a) 股份認購價須為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時的每股發售價；及

(b) 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不會提呈或批授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2.53港元	1,869,200	1,869,200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2.53港元	3,696,900	3,696,900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二零零四年 十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日	2.53港元	1,038,500	1,038,500
				6,604,600	6,604,600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每股港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每股港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2.53	6,604,600	2.53	7,103,100
已失效	—	—	2.53	(498,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4,600		6,604,600

29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c) 購股權計劃 (續)

(ii) 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

授出的認購權可於十年內行使，但須於四年全部歸屬。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要約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起行使分別不超過25%、50%、75%及100%的購股權所涉之股份。

本公司已收取所有授出購股權的代價。除上文所述者外，年內概無任何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授出的其他購股權被註銷或行使。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以股息經調整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如下：

	授出購股權日期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 十月十一日
購股權價值	1.14港元	1.13港元
估值模式的重要數據：		
行使價	2.53港元	2.53港元
授出日期的股價	2.53港元	2.53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	43.71%	43.28%
無風險利率	4.40%	4.41%
預期購股權有效期	6.3年	6.3年
預期股息率	0.99%	0.99%

附註：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並無交易紀錄，因此購股權有效期內相關股份的波幅乃根據可資比較公司於過去四年在相關估值日的過往波幅而估計。

30 儲備

本集團

	合併儲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可供 出售金融 資產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積虧損 (附註(iv))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06,548	2,262,848	643,422	195,934	29,415	(424,357)	3,013,810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公平值減少	—	—	(734,306)	—	—	—	(734,306)
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減少的遞延							
稅項(附註38)	—	—	183,576	—	—	—	183,576
回撥出售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	—	—	(126,859)	—	—	—	(126,859)
回撥出售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之遞延稅項							
(附註38)	—	—	36,892	—	—	—	36,892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3,728	—	3,728
購股權失效	—	—	—	—	(1,179)	1,179	—
撥入儲備	—	—	—	54,425	—	(54,425)	—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	—	(229,818)	(229,818)
年度利潤	—	—	—	—	—	666,892	666,892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548	2,262,848	2,725	250,359	31,964	(40,529)	2,813,91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06,548	2,262,848	(434,224)	137,972	23,769	(887,737)	1,409,176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公平值增加	—	—	1,341,487	—	—	—	1,341,4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增加的遞延							
稅項(附註38)	—	—	(263,841)	—	—	—	(263,841)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7,980	—	7,980
購股權失效	—	—	—	—	(2,334)	2,334	—
撥入儲備	—	—	—	57,962	—	(57,962)	—
年度利潤	—	—	—	—	—	519,008	519,00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548	2,262,848	643,422	195,934	29,415	(424,357)	3,013,810

30 儲備 (續)

本集團 (續)

附註：

(i)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本公司發行的股本面值與根據二零零四年本集團重組轉撥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面值的差額。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集團相關公司當時所有人所注入的資產淨值公平值與該等公司成立時之註冊資本的差額。

(i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而轉撥至該等基金的款項由相關中國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董事局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的法律及規例釐定。

(iv) 累計虧損

本集團、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累計虧損包括若干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已於以往年度計入本集團的綜合收益表。於相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地方法定賬目內，該等虧損已根據相關地方會計規則及規例於各公司的資本儲備內處理。該等公司作出的利潤分派乃以各公司的法定賬目所報告的可供分派儲備為基準。

30 儲備 (續)

本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44,105	29,415	941,568	1,815,088
年度利潤	—	—	165,069	165,06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3,728	—	3,728
購股權失效	—	(1,179)	1,17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減少	(734,306)	—	—	(734,306)
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減少的				
遞延稅項(附註38)	183,576	—	—	183,576
回撥出售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	(154,920)	—	—	(154,920)
回撥出售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之				
遞延稅項(附註38)	36,892	—	—	36,892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229,818)	(229,818)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347	31,964	877,998	1,085,309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3,541)	23,769	1,026,529	816,757
年度虧損	—	—	(87,295)	(87,295)
僱員購股權福利	—	7,980	—	7,980
購股權失效	—	(2,334)	2,33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增加	1,341,487	—	—	1,341,487
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				
增加的遞延稅項(附註38)	(263,841)	—	—	(263,84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4,105	29,415	941,568	1,815,088

31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長期銀行借貸				
— 抵押(附註(e))	17,589,427	15,992,186	—	—
— 無抵押	9,424,015	9,901,370	529,816	682,820
	27,013,442	25,893,556	529,816	682,820
減：長期銀行借貸流動部分				
— 抵押	(2,311,585)	(629,866)	—	—
— 無抵押	(31,000)	(646,850)	—	—
— 無抵押銀行借貸重新分類 為流動借貸(附註(b))	(529,816)	(682,820)	(529,816)	(682,820)
	24,141,041	23,934,020	—	—
流動部分				
無抵押短期銀行借貸	3,724,700	2,550,000	—	—
長期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	2,342,585	1,276,716	—	—
無抵押銀行借貸重新分類 為流動借貸(附註(b))	529,816	682,820	529,816	682,820
	6,597,101	4,509,536	529,816	682,820
銀行借貸總額	30,738,142	28,443,556	529,816	682,820

31 銀行借貸 (續)

(a) 本集團銀行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8,556,679	26,125,850
美元	696,949	874,285
日圓	1,484,514	1,443,421
	30,738,142	28,443,556

(b)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銀團訂立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一筆100,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融通（「貸款融通」），訂立目的是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一般所需企業融資。貸款融通由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其中對本集團施加若干特別表現責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貸款融通金額達人民幣529,816,000元（相當於80,0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82,820,000元（相當於100,000,000美元）），據此，本集團未能履行貸款協議內規定的若干財務契諾而構成貸款協議下一項違約事件。於年結後，本集團已就上述契諾規定向銀團銀行取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豁免。根據有關償還條款，該等銀行借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借貸分類為流動，是由於本集團並無無條件權利可於至少十二個月遞延結算。

(c) 非流動銀行借貸的還款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6,387,496	4,493,720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0,625,946	21,399,836
	27,013,442	25,893,556

31 銀行借貸 (續)

本集團的非流動銀行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872,401	1,959,536
第二年	2,249,636	1,879,366
第三至第五年	6,860,907	3,769,148
第五年後	15,030,498	18,285,506
	27,013,442	25,893,556

(d)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浮息流動銀行借貸	3.81%	4.59%
浮息非流動銀行借貸	5.32%	5.16%

本集團非流動銀行借貸主要以浮息計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銀行借貸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e)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借貸乃抵押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應收賬款權利抵押(附註26)	13,144,213	13,448,766
由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1,823,773	1,822,060
由湖南省財政廳擔保	660,741	621,360
由湖南省電力公司擔保	1,810,200	—
已就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16(a)(iv))	150,500	100,000
	17,589,427	15,992,186

31 銀行借貸 (續)

(f)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提取的承諾借貸融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20,799,840	12,168,411

32 集團公司授予的借貸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a))	1,473,816	1,473,816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b))	1,429,595	1,150,000
	2,903,411	2,623,816
流動部分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c))	2,300,000	1,450,000
應付中電投財務長期款項的流動部分(附註(d))	—	270,295
	2,300,000	1,720,295
	5,203,411	4,344,111

32 集團公司授予的借貸 (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公司非流動借貸公平值為人民幣2,837,6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622,158,000元)。

來自中電投財務的流動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

- (a)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02%(二零零九年：5.02%)計息，並須於二零一八年償還。
- (b)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為無抵押，按介乎3.80%至4.86%(二零零九年：3.80%至4.86%)的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一四年前償還。
- (c)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為無抵押，按介乎2.91%至5.00%(二零零九年：2.91%至4.78%)的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一年前償還。
- (d)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中電投財務長期款項的流動部分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27%計息，已於二零一零年償還。

33 其他借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附註(a))	800,000	—	800,000	—
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附註(b))	993,239	992,506	—	—
	1,793,239	992,506	800,000	—
其他長期借貸				
非控股股東貸款(附註(c))	135,201	385,201	—	—
其他借貸(附註(d))	—	7,126	—	—
	135,201	392,327	—	—
其他短期借貸(附註(e))	200,000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債券其他長期借貸公平值為人民幣1,928,42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93,271,000元)。

其他短期借貸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33 其他長期借貸 (續)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發行年利率3.2%的無抵押人民幣公司債券，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計為期五年。
- (b) 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為五凌所發行年利率4.6%(二零零九年：4.6%)的若干債券，由二零零九年四月起計為期十年。該等債券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 (c)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5.76%(二零零九年：5.35%)，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 (d) 其他借貸為來自中國地方政府的貸款，無抵押、按年利率3.6%計息，已於二零一零年償還。
- (e) 其他短期借貸為來自一間本地財務機構，無抵押，年利率為4.51%，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償還。

34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承擔	201,141	208,999
融資租賃的流動部份	(16,804)	(24,244)
融資租賃的非流動部份	184,337	184,75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負債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335	35,417
第二至第五年	109,340	141,669
第五年後	122,315	80,856
融資租賃的未來財務費用	258,990 (57,849)	257,942 (48,943)
融資租賃現值	201,141	208,999

35 應付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附註(a))	220,516	178,78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附註(a))	121,290	194,112
	341,806	372,897
應付票據(附註(b))	119,400	125,281
	461,206	498,178

由於應付賬款及票據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附註：

(a) 應付賬款的一般信貸期介乎60至180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至6個月	320,302	350,916
7至12個月	670	82
1年以上	20,834	21,899
	341,806	372,89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主要與本集團購買所作應計款項有關，計入應付賬款項下。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相關貿易條款結算。

(b) 應付票據為平均於3至6個月(二零零九年：3至6個月)內到期的交易票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已抵押應付票據的銀行存款(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886,000元)。

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及員工福利	67,424	81,636	10,998	9,487
應付增值稅	127,087	151,721	—	—
其他應付稅項	176,364	153,391	4,761	—
應付維修及保養開支	10,073	26,323	—	—
應付保險開支	8,512	13,132	—	—
應付排污費	2,731	2,998	—	—
應付水庫維護及使用費	133,041	121,789	—	—
應付利息	88,934	82,113	1,811	1,6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經營開支	192,892	174,181	28,996	47,136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附註40(a))	89,972	—	—	—
	897,030	807,284	46,566	58,285

3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持作交易	71,902	71,44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若干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期為15年，主要用於賣出美元兌日圓，名義本金總額合共3,251,900,000日圓（二零零九年：3,381,970,000日圓）。

3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根據負債法按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就有關臨時差額計算。

當可合法以現有稅項資產抵銷現有稅項負債，而遞延所得稅是關於同一財務機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經適當抵銷後，資產負債表所示款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152	107,971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095)	(661,246)	(43,373)	(263,84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524,943)	(553,275)	(43,373)	(263,8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53,275)	57,189	(263,841)	—
直接於權益入賬／(扣除)(附註30)	220,468	(263,841)	220,468	(263,84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0)	(32,544)	(380,961)	—	—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入賬(附註10)	(159,592)	34,338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943)	(553,275)	(43,373)	(263,841)

38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於年內的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項司法權區的抵銷結餘，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加速稅項折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合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35,446)	—	(263,841)	—	(699,287)	—	(263,841)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0)	(32,544)	(404,441)	—	—	(32,544)	(404,441)	—	—
直接於權益入賬／ (扣除)	—	—	220,468	(263,841)	220,468	(263,841)	220,468	(263,841)
於收益表扣除	(92,946)	(31,005)	—	—	(92,946)	(31,00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60,936)	(435,446)	(43,373)	(263,841)	(604,309)	(699,287)	(43,373)	(263,841)

38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於年內的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項司法權區的抵銷結餘，載列如下 (續)：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減速		應收		過時		稅務虧損		其他		合計	
	稅項折舊		款項撥備		存貨撥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5,850	—	22,902	13,187	4,888	7,452	71,824	36,550	10,548	—	146,012	57,189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40)	—	6,368	—	10,613	—	—	—	—	—	6,499	—	23,480
於綜合收益表入賬 / (扣除)	19,489	29,482	(14,694)	(898)	(3,481)	(2,564)	(71,824)	35,274	3,864	4,049	(66,646)	65,3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339	35,850	8,208	22,902	1,407	4,888	—	71,824	14,412	10,548	79,366	146,012

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為轉入下年度之稅項虧損，以日後可能透過應課稅利潤所得之相關稅務優惠為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轉入下年度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712,124,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93,000,000元)，大部分將於五年內到期。

年內自權益入賬 / (扣除) 的遞延所得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 (附註30)	220,468	(263,841)	220,468	(263,841)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574,08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2,327)	(127,98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8,395	5,030
利息收入	(104,018)	(34,551)
利息支出	1,394,588	724,070
股息收入	(5,620)	(6,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12,388	1,045,864
攤銷土地使用權	9,084	1,844
攤銷遞延收入	(10,774)	(11,0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691)	6,73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248)	611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1,656)	7,7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461	9,902
商譽減值	—	126,939
股份報酬開支	3,728	7,98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29,79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4,117,000	2,331,272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286,115)	345,2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8,644	(171,507)
存貨(增加)/減少	(69,179)	240,744
集團公司結餘(增加)/減少	(155,081)	1,178,916
應付賬款及票據減少	(177,375)	(198,3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3,727	(109,893)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2,773)	9,580
來自湖北電力公司的長期應收賬款減少	—	34,000
來自湖北電力公司的長期應收賬款中即期部分金額減少	34,000	—
其他長期預付款項減少	—	15,950
其他長期負債減少	(5,477)	(57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517,371	3,675,342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b)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長期及短期 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中電 投財務及 最終控股 公司的借貸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項下的責任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1,056,875	100,000	232,012	68,339
收購附屬公司	21,360,133	2,173,816	—	2,271,293
新增銀行借貸	3,558,595	—	—	—
償還銀行借貸	(6,045,720)	—	—	—
償還其他借貸	(101,494)	—	—	—
來自中電投財務的新借貸	—	1,800,000	—	—
融資租賃責任付款	—	—	(35,416)	—
融資租賃責任的利息部分	—	—	12,403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70,762
非控股股東分佔年內利潤	—	—	—	32,60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9,828,389	4,073,816	208,999	2,442,996
收購附屬公司	314,000	—	—	22,517
新增銀行借貸	7,617,500	—	—	—
償還銀行借貸	(5,636,914)	—	—	—
新增其他短期借貸	200,000	—	—	—
償還其他借貸	(256,393)	—	—	—
償還中電投財務的借貸	—	(1,894,200)	—	—
發行公司債券	800,000	—	—	—
來自中電投財務的新增借貸	—	3,023,795	—	—
融資租賃責任付款	—	—	(19,253)	—
融資租賃責任的利息部分	—	—	11,395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75,922
非控股股東分佔年內利潤	—	—	—	199,363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	—	—	(85,1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2,866,582	5,203,411	201,141	2,655,698

40 業務合併

(a)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收購以下附屬公司：

(i) 收購湖南中水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29,250,000元向兩位獨立第三方收購湖南中水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水」）全部股權，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ii) 收購理縣華成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226,312,000元向兩位獨立第三方收購理縣華成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華成」）全部股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iii) 收購四川九源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246,495,000元向若干獨立第三方收購四川九源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九源」）全部股權，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起生效。

(iv) 收購張家界土木溪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7,000,000元向一位獨立第三方收購張家界土木溪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土木溪」）59.64%股權，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上述收購事項後，本集團預期增加於中國水電市場的佔有率。該等收購所產生的商譽主要是由於該等業務的預期盈利能力及與該等公司未來業務的預期協同效益所致。

上述交易所得資產淨額及產生的相關商譽如下：

	中水 人民幣千元	華成 人民幣千元	九源 人民幣千元	土木溪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 已支付現金	29,250	176,782	209,053	44,000	459,085
— 應付款項	—	49,530	37,442	3,000	89,972
	29,250	226,312	246,495	47,000	549,057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					
淨額的公平值（見下文）	(16,530)	(73,523)	(131,492)	(27,766)	(249,311)
商譽（附註19）	12,720	152,789	115,003	19,234	299,746

40 業務合併 (續)

(a)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收購以下附屬公司 (續)：

	中水		華成		九源		土木溪		總計	
	所收購公司		所收購公司		所收購公司		所收購公司		所收購公司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6)	4,691	4,691	220,424	230,057	184,828	304,907	80,116	103,750	490,059	643,405
土地使用權	—	—	842	—	—	—	22,330	—	23,172	—
存貨	—	—	136	136	—	—	—	—	136	1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46	11,846	1,657	1,657	4,598	4,598	832	832	18,933	18,933
其他資產	10	10	74,380	74,380	5,888	5,888	5,540	5,540	85,818	85,818
遞延稅項負債										
淨額(附註38)	—	—	—	(2,198)	—	(30,020)	—	(326)	—	(32,544)
銀行借款	—	—	(122,000)	(122,000)	(145,000)	(145,000)	(47,000)	(47,000)	(314,000)	(314,000)
其他負債	(17)	(17)	(104,782)	(104,782)	(8,881)	(8,881)	(16,240)	(16,240)	(129,920)	(129,920)
	16,530	16,530	70,657	77,250	41,433	131,492	45,578	46,556	174,198	271,828
非控股權益										
— 按實體可識別										
資產淨額的比例		—		(3,727)		—		(18,790)		(22,517)
所收購可識別										
資產淨額		16,530		73,523		131,492		27,766		249,311
收購代價										
— 已支付現金		29,250		176,782		209,053		44,000		459,085
減：所收購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1,846)		(1,657)		(4,598)		(832)		(18,933)
收購時產生的現金										
流出淨額		17,404		175,125		204,455		43,168		440,152

40 業務合併 (續)

(a)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收購以下附屬公司 (續)：

自收購以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收購業務向本集團貢獻收益人民幣59,237,997元及利潤人民幣11,374,697元。自各收購日期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業務向本集團貢獻的收益及業績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利潤不會有重大變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收購的初步會計處理乃按撥備基準釐定，是由於將公平值分配至有關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仍在進行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有關撥備價值調整包括任何額外折舊、攤銷及其他損益影響(如有)，將於初步會計處理完成時確認。

(b) 收購五凌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收購的資產淨額及商譽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 已發行股份公平值(附註29(a)及(b))	2,870,613
— 已支付現金	176,778
— 應付現金代價(附註27)	1,188,417
— 有關收購的直接開支	44,952
	4,280,760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公平值(見下文)	(3,813,141)
商譽	467,619

二零零九年，收購五凌集團所得資產及負債的臨時估計公平值乃用於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公平值已於本年度採用，且毋須作出其他調整。

40 業務合併 (續)

(b) 收購五凌集團 (續)

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公司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25,374,600	23,963,536
土地使用權(附註18)	255,963	120,817
聯營公司權益(附註21)	643,770	637,238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權益(附註22)	14,569	14,5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000	101,000
存貨	13,892	13,892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970,000	970,00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876,610	1,876,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3,953	1,963,953
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980,409)	(980,409)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1,473,816)	(1,473,81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3.3)	(61,539)	(61,539)
其他長期負債	(17,950)	(17,950)
借貸	(21,360,133)	(21,360,133)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	(700,000)	(700,000)
即期所得稅	(155,115)	(155,115)
遞延稅項(附註38)	(380,961)	17,112
	6,084,434	4,929,9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271,293)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	3,813,141	
收購代價－已支付現金	(176,778)	
於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3,953	
收購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787,175	

4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8,281	488,963	—	—
—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813,800	813,800	813,800	813,800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18,139	14,211,866	—	—
— 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注資	196,674	198,450	196,674	198,450
— 向附屬公司注資	—	—	902,572	1,254,681
—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220,500	—	220,500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1,690	—	—	—
— 收購一項業務(附註)	—	944,628	—	—
	18,699,084	16,657,707	2,133,546	2,266,931

附註：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收購一項業務的資本承擔已取消。

41 承擔 (續)

(b) 經營租約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未來最低租金支出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不超過一年	31,363	23,995	14,302	14,072
一年後但五年內	56,083	16,812	14,278	16,812
	87,446	40,807	28,580	30,884

本集團的經營租約一般為期1至3年。

(c) 未來經營租約安排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的最低租金收入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不超過一年	122,647	63,144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14,177	66,241	—	—
	136,824	129,385	—	—

42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由中國電力發展有限公司（「CPDL」，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控制，持有本公司股份約39.09%。中間控股公司中電國際亦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9.88%股份。其他權益由不同人士廣泛持有。董事認為中電投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中電投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國營企業，由中國政府控股。中國政府亦擁有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政府相關實體及其受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股、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界定為本集團關連方，因此，關連方包括中電投集團、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本集團除外）、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可控制或實施重大影響的其他實體及法團以及本公司及中電投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

就關連方交易披露而言，董事認為，披露與中電投集團旗下公司的關連方交易同樣意義重大，符合賬目覽閱人士的利益。董事相信關連方交易的資料已於該等綜合賬目內予以充分披露。

與本集團有交易的主要關連方如下：

關連方	與本公司關係
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中電國際	中間控股公司
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	中電投集團所控制公司
山西神頭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山西神頭電力檢修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淮南平圩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42 關連方交易 (續)

關連方	與本公司關係
安徽淮南平圩電力檢修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平頂山姚孟電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平頂山姚孟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黔東(貴州黔東電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湖南湘投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湘投」)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除該等賬目所示關連方的資料外，下文為重大關連方交易概要，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是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已充分披露關連方交易的有用資料。

42 關連方交易 (續)

(a) 收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代同系附屬公司發電所得收入	(i)	—	147,723
來自黔東的利息收入	(ii)	82,125	12,766
來自黔東的租金收入	(iii)	54,110	9,018
來自中電國際的管理費用	(iv)	3,780	3,995
來自中電投財務的股息收入	(v)	5,620	6,000
向黔東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收入	(vi)	1,331	1,828

(i) 代同系附屬公司發電所得收入按雙方協定價格計算。

(ii)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乃按5.4%的固定年息率收取。

(iii)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收取。

(iv) 中電國際支付的管理費，來自本集團就代中電國際管理若干發電廠提供的服務，乃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收取。

(v) 自中電投財務收取的股息收入以中電投財務的董事會按本集團所持本公司權益比例宣派的股息為根據。

(vi) 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收入按相關協議的條款收取。

42 關連方交易 (續)

(b) 開支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中電投集團就土地支付的經營租約租金	(i)	17,061	17,061
向中電國際就樓宇支付的經營租約租金	(i)	10,029	10,095
向同系附屬公司購入燃料、原料及零件	(ii)	78,869	97,581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服務費	(iii)	327,056	296,804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建築成本	(iv)	161,375	70,407
同系附屬公司支付勞工成本	(v)	1,258	8,295
向中電投財務支付利息開支	(vi)	139,155	67,722
向中電投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vii)	73,986	12,650
向湘投支付利息開支	(viii)	16,403	6,094

(i) 有關向中電投集團及中電國際租賃若干土地及樓宇支付的租金開支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支付。

(ii) 購買貨物的開支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支付。

(iii) 服務費主要關於維修及保養服務和運輸服務，按照彼此協定的價格執行。

(iv) 建築成本按合同條款支付。

(v) 勞工成本根據成本償付基準支付。

(vi) 向中電投財務支付的利息開支乃根據未償還貸款結餘按年利率2.91%至5.00% (二零零九年：2.91%至6.66%) 計息。

(vii) 向中電投集團支付的利息開支乃根據未償還貸款結餘按年利率5.02% (二零零九年：5.02%) 計息。

(viii) 向湘投支付利息開支乃根據未償還貸款結餘按年利率5.76% (二零零九年：5.35%) 計息。

42 關連方交易 (續)

(c) 年終與關連方的結餘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中電投財務款項	(i)	6,849	1,354
應收中電國際款項	(i)	600	1,00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	19,437	139,085
應付中電投財務款項	(i)	10,524	—
應付中電投集團款項	(i)	69,907	68,374
應付中電國際款項	(i)	104,808	1,188,41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	18,389	36,206
中電投集團授予的長期借貸	(ii)	1,473,816	1,473,816
應付中電投財務款項	(iii)	—	270,295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借貸	(iv)	3,729,595	2,600,000
給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v)	1,500,000	1,500,000
湘投授予的貸款	(vi)	135,201	385,201

附註：

- (i) 除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償還應付中電國際的購買代價人民幣98,38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88,417,000元)(另見附註27)外，應收／(應付)中電投集團、中電國際及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ii) 中電投集團授予的長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02%(二零零九年：5.02%)計息並須於二零一八年前償還。
- (iii) 應付中電投財務的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27%(二零零九年：5.27%)計息並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
- (iv)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91%至5.00%(二零零九年：2.91%至4.86%)計息並須於二零一四年年底償還。
- (v) 給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5.4%(二零零九年：5.4%)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償還。
- (vi) 湘投授予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76%(二零零九年：5.35%)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

42 關連方交易 (續)

(d)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受中國政府控股、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進行的重大交易及結餘主要包括：

- (i) 於國營銀行的銀行存款及相關利息收入
- (ii) 向國營銀行作出的銀行借貸及相關利息開支
- (iii) 售電予中國政府擁有的省級電網公司及相關應收款項
- (iv) 向國營企業購買煤炭及相關應付款項
- (v) 向中國政府支付庫區維護及使用費
- (vi) 應收湖北省電力公司款項
- (vii) 向國營企業支付服務費

該等交易的價格及條款載於相關規管該等交易或雙方議定的協議內。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利益	5,083	6,108
股份報酬	1,267	2,801
	6,350	8,909

43 批准賬目

賬目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局批准。

五年財務及經營概要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收入	14,436.7	10,936.5	9,632.4	5,907.3	5,202.9
除稅前利潤／(虧損)	1,246.5	574.1	(698.4)	671.6	748.5
稅項	(380.2)	(22.5)	(4.3)	(64.8)	(95.3)
年度利潤／(虧損)	866.3	551.6	(702.7)	606.8	653.2
屬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	666.9	519.0	(689.2)	607.8	654.3
非控股權益	199.4	32.6	(13.5)	(1.0)	(1.1)
年度利潤／(虧損)	866.3	551.6	(702.7)	606.8	65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53,015.1	49,684.9	18,374.1	20,240.9	14,159.2
流動資產總值	3,775.3	4,521.7	3,935.5	2,581.2	2,818.9
資產總值	56,790.4	54,206.6	22,309.6	22,822.1	16,978.1
流動負債總值	12,063.1	10,422.5	4,265.6	3,403.4	3,628.9
非流動負債總值	29,833.1	28,902.7	10,012.6	8,350.7	4,385.2
淨資產	14,894.2	14,881.4	8,031.4	11,068.0	8,964.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2,238.5	12,438.4	7,963.1	11,023.6	8,938.2
非控股權益	2,655.7	2,443.0	68.3	44.4	25.8
權益總值	14,894.2	14,881.4	8,031.4	11,068.0	8,964.0
權益裝機容量(兆瓦)	11,585	11,177	9,037	7,883	5,348
總發電量(兆瓦時)	48,558,685	37,195,711	36,360,449	26,701,707	24,065,245
淨發電量(兆瓦時)	46,002,897	34,714,399	33,890,035	24,813,254	22,262,463
供電煤耗(克／千瓦時)	324.51	329.85	334.4	343.4	348.6

「權益裝機容量」	指	按照公司在其控股或參股公司中所佔的股權比例計算的總裝機容量
「廠用電」	指	一間發電廠在發電過程中耗用的電力
「平均利用時數」	指	在一段指定期間內，在該段期間的發電量(以兆瓦時為單位)除以該段期間的平均容量
「董事局」	指	本公司之董事局
「白市電廠」	指	貴州清水江水電有限公司白市水電站項目
「常熟電廠」	指	江蘇常熟發電有限公司(Jiangsu Changshu Electric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力」或「本公司」	指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中電清河公司」	指	遼寧中電清河發電有限公司(Liaoning China Power Qinghe Electric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中電成套設備」	指	中國電能成套設備有限公司(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CPDL」	指	China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中國電力發展有限公司*)
「中電投電力工程公司」	指	中電投電力工程有限公司(CPI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電投集團」	指	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China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中電國際蕪湖發電廠」	指	中電國際(蕪湖)發電有限公司(CPI Wuhu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中電投財務」	指	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CPI Financial Co., Ltd.*)
「中電國際」	指	中國電力國際有限公司(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大別山電廠」	指	黃岡大別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Huanggang Dabieshan Power Company Limited*)
「福溪電廠」	指	四川中電福溪電力開發有限公司(Sichuan CPI Fuxi Power Company Limited*)
「總發電量」	指	在一段指定期間內，在該期間一間發電廠的總發電量，包括廠用電
「吉瓦」	指	一百萬千瓦
「黑麋峰電廠」	指	五凌電力有限公司黑麋峰抽水蓄能電廠
「裝機容量」	指	生產商的發電機組或發電廠的額定發電容量，通常以兆瓦為單位

「千瓦時」	指	千瓦時，電力行業常用的能源標準單位。一千瓦時相等於發電機在一小時產生一千瓦的能源量
「兆瓦」	指	一百萬瓦。發電廠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兆瓦時」	指	一千千瓦時
「供電煤耗」	指	對外提供1千瓦時電能(扣除廠用電量)平均耗用的標準煤量
「平圩實業公司」	指	淮南平圩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Huainan Pingwei Electric Power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平圩檢修公司」	指	安徽淮南平圩電力檢修工程有限責任公司(Anhui Huainan Pingwei Power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平圩電廠」	指	安徽淮南平圩發電有限責任公司(Anhui Huainan Pingwei Electric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平圩二廠」	指	淮南平圩第二發電有限責任公司(Huainan Pingwei No. 2 Electrical Power Generating Co., Ltd.*)
「售電量」或「淨發電量」	指	在某一特定時間，一間發電廠實際所售電量，相等於總發電量減廠用電及由發電廠輸送到電網期間造成的損耗
「清河電廠」	指	遼寧清河發電有限責任公司(Liaoning Qinghe Electric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力」	指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Electric Power Co., Ltd.*)
「神頭一廠」	指	山西神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Shanxi Shentou Power Generating Company Limited*)
「神頭實業公司」	指	山西神頭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Shanxi Shentou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神頭檢修公司」	指	山西神頭電力檢修有限責任公司(Shanxi Shentou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標準煤」	指	能量為每千克7,000千卡的煤炭
「超臨界」	指	一個熱力學詞彙，形容一種物質處於液態和氣態之間無明確區別的狀態。水於壓力超過22.1兆帕(MPa)時進入此狀態
「托口電廠」	指	懷化沅江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一托口水電站項目

「蕪湖兆達電廠」	指	蕪湖兆達電力開發有限公司(Wuhu Shaoda Power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五凌電力」	指	五凌電力有限公司(Wu Ling Power Corporation*)
「新塘電廠」	指	廣州中電荔新電力實業有限公司(Guangzhou China Power Lixin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姚孟檢修公司」	指	平頂山姚孟電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Pingdingshan Yaomeng Power Engineering Co., Ltd.*)
「姚孟實業公司」	指	平頂山姚孟電力實業有限責任公司(Pingdingshan Yaomeng Power Industrial Co., Ltd.*)

* 僅供識別

對投資者有用的資料

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公佈。

年報

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中旬寄發予股東，屆時可登入我們的網站<http://www.chinapower.hk>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請參閱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底前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份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2380。

股東查詢

有關股份過戶及登記的查詢，請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投資者及證券分析員如有查詢，請聯絡：

壽如鋒先生

資本市場及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

或

趙歡小姐

投資者關係經理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樓6301室

電話：(852) 2802 3861

傳真：(852) 2802 3922

電郵：ir@chinapower.hk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辦公室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層6301室
電話：(852) 2802 3861
傳真：(852) 2802 3922

北京辦公室
北京市海澱區北四環西路56號
輝煌時代大廈東座
電話：(86-10) 6260 1888
傳真：(86-10) 6260 1777